



聚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042

2018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柳永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淑梅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一）新产品拓展的风险

公司近几年以来围绕商业银行前、后台现金智能处理、流通管理领域发展主营业务，研发了系列现金处理设备新产品，如人民币鉴别仪（A类）、新一代302系列纸币清分终端、中型纸币清分机、全自动现钞清分环保流水线、自助存取款一体机等，以及金融物联网——人民币流通管理系统。上述新产品依靠公司在金融安全装备领域较好的品牌优势和销售网络基础，取得了良好的推进效果，形成了个性化、可实施的成套解决方案。与此同时，为了进一步在金融安全领域寻找新的可拓展业务和业绩增长点，公司投资研发了清分流水线、TCR柜员循环机、塑封机、金库物流管理系统等新产品，同时拓展了金融运营服务外包。由于上述产品和业务针对的是商业银行现有业务范围和业务流程中全新的空白领域，或者是打破现有的传统业务和传统需求拓展更完善的智能化、信息化服务模式，因此，在新产品推进和新业务拓展过程中存在一定因传统习惯的固化而带来的产品适用性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努力为新产品、新业务的推广做好前期的市场铺垫，建立和培养专门的新产品、新业务拓展团队，加强售后服务团队培训提升业务能力和对新产品、新业务的认知度，做好全面的售前、售后服务准备，并不排除与同行业合作拓展市场的可能性。

（二）主营产品降价风险

公司金融电子产品如纸币清分机系列、捆钞机系列等一直以来售价基本稳定，并保持较高的毛利水平。随着人民银行“假币零容忍”、“现钞全额清分”等政策的全面实施，各大商业银行积极响应人民银行号召，在网点、现金中心等前、后台前所未有的大力增强设备配置数量和配置范围。将国内金融安全装备行业推入了高速发展阶段，纸币清分机等产品也因配置场所和功能多少不同形成明显的价格梯队。在政策推进的过程中，商业银行采购预算逐年增加，存在一定的成本压力，而应用于银行网点前、后台的小型纸币清分机、人民币鉴别仪（A类）等产品因其配置数量庞大，且结构相对简单，是银行议价的主要目标。同时由于普遍看好纸币清分机等领域，国内一些其他厂家也开始逐渐进入到该领域，行业竞争加剧，在产品价格方面也存在竞争，因此存在一定的降价风险。

针对上述降价风险，公司将从两个方面着手控制。其一是在产品生产工艺和成本控制方面进行改善，优化工艺流程，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合格率，减少内耗。同时采取成本控制措施，进一步压缩生产、制造费用，保持毛利水平。其二是加大中型纸币清分机和全自动现钞清分环保流水线等高技术门槛产品的市场推进力度，通过高毛利产品销售拉升产品综合毛利水平。同时，积极发展金融物联网——人民币流通管理系统和金库物流管理系统等软件产品，优化产

品结构，拓展主营业务多样性，淡化单一产品降价对公司整体盈利能力的影响。

（三）新业务运营风险

公司逐渐由金融设备提供商向金融服务商转型，逐渐推行金库改造项目：包含金库硬件设备智能化改造以及金库管理信息化改造。硬件设备智能化改造采用立体化智能仓储、运输设备及智能现钞处理设备面向全国 5000 多家金库提供整套智能改造方案。能够有效降低无息资产比例，提高资产周转效率。信息化改造则通过信息化软件手段对金库出入库管理、库房盘点、现金、贵金属及重要票据缴存提供信息化解决方案，极大提升金库运转效率及精细化管理水平。是国内金融机构进一步提升后台管理能力达到国际化管理水平的重要趋势。推出清分外包服务业务，清分外包服务分为驻场式清分和集约化清分，驻场式清分依托单个商业银行现金中心利用全自动现钞处理设备，替代传统人工及低效工具完成驻场式纸币清点工作，并采集冠字号码用于现钞管理。集约化清分依托区域人民银行金库，设置独立第三方清分场地，面向区域内所有商业银行，提供第三方集约化现钞清分服务，达到统一的人民银行入库标准，解决商业银行全额清分压力，提高清分效率，降低单捆现钞清分成本，减少押运环节。在清分外包服务基础上将进一步拓展上门收款、清机加钞、押运、ATM 配钞、自助设备运维等附加业务。

针对上述新业务的开展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风险，聚龙股份将借助在智能金融终端设备、大数据信息化系统开发、运营服务领域多年来的深耕细作的经验，持续完善现有金融电子产品，加大新产业、新业务的研发投入，针对智慧网点、社区银行、现金中心设计完整地解决方案，依托现有清分外包的基础，结合大数据技术，打通上下游现金流转业务，建立样板工程，为后续大规模社

会化清分打好基础，建立全方位的现金服务运营中心，基于社区金融和农村金融形成的消费大数据，提供个性化金融外包服务。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4,950.4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3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4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7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聚龙股份	指	聚龙股份有限公司
聚龙集团	指	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前身为辽宁科大聚龙集团投资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之一
自助装备	指	辽宁聚龙金融自助装备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大连聚龙	指	大连聚龙金融安全装备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银行培训	指	国家金融安全银行业务培训服务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目星	指	辽宁聚龙海目星智能物流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聚龙欧洲	指	欧洲聚龙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聚龙南非	指	聚龙南非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聚龙上海	指	聚龙（上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聚龙印度	指	聚龙办公自动化私人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宁波多维	指	宁波多维聚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本公司参与设立的合伙企业。
聚龙科创	指	辽宁聚龙科创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聚龙融创	指	聚龙融创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柳长庆、周素芹、柳永詮三人
控股股东	指	柳永詮、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周素芹
报告期	指	2017 年度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东大会	指	聚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聚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聚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票、A 股	指	本公司首次发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普通股股票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人民银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工行、工商银行	指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行、农业银行	指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行、中国银行	指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行、建设银行	指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行、交通银行	指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聚龙股份	股票代码	300202
公司的中文名称	聚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聚龙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ulong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JU LON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柳永詮		
注册地址	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千山中路 30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14051		
办公地址	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千山中路 30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1405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julong.cc		
电子信箱	julong_hs@julong.cc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洪莎	邹允
联系地址	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千山中路 308 号	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千山中路 308 号
电话	0412-2538288	0412-2538288
传真	0412-2538311	0412-2538311
电子信箱	julong_hs@julong.cc	zy041@julong.cc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聚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外经贸大厦 922-926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魏弘、张静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683,124,351.15	930,074,766.45	-26.55%	886,822,428.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868,041.01	311,604,517.66	-81.11%	259,528,176.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3,113,986.63	306,120,654.75	-82.65%	242,024,646.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3,217,430.89	87,985,864.55	130.97%	177,747,488.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57	-80.70%	0.4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57	-80.70%	0.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0%	18.16%	-14.86%	17.38%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元）	2,647,359,439.44	2,643,537,191.63	0.14%	1,822,699,01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85,275,679.32	1,853,085,880.92	-3.66%	1,585,580,177.67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2,147,187.34	129,901,923.47	168,639,273.42	292,435,966.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22,632.07	725,664.56	27,364,458.17	15,555,286.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10,744,919.43	276,337.06	28,167,187.74	13,925,542.40

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012,007.25	-56,532,124.62	26,997,030.52	376,764,532.2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390.44	52,259.89	23,906.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807,452.08	6,089,104.38	19,210,26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40,918.54	-1,020,542.81	-310,255.9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90,158.96	1,968,671.35	
减：所得税影响额	916,404.53	738,360.57	3,389,051.9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465.07	-11,243.06		
合计	5,754,054.38	5,483,862.91	17,503,530.3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金融电子”与“金融服务”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面向国内外金融领域提供货币反假、智能清分、自助柜台、金融电子交易、金融信息化系统及第三方金融服务解决方案等业务。公司是工行、农行、中行、建行、交行，以及华夏、民生、兴业等十三家商业银行总行入围供应商，在货币反假、智能清分、第三方金融服务等领域具有较强的品牌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营业务分为两个部分：

第一、金融机具、电子产品销售业务：涵盖商业银行网点柜台、后台及现金处理中心、金库系统等现钞类终端处理设备，以及智能收银终端等金融电子产品；

第二、金融信息化系统开发及服务运营业务：涵盖基于商业银行网点、金库业务模式的信息化服务平台，以及第三方现钞处理、金库管理一体化服务运营、供应链金融系统开发及服务等业务。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
固定资产	无
无形资产	无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较年初增加 2,130.45 万元，主要是金融物联网研发基地开工建设增加投入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聚龙股份成立于2004年，是国内第一个以自主知识产权产品通过欧洲中央银行测试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拥有金融安全装备行业唯一的国家金融安全及系统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承担了包括“863”计划在内的国家级、省级科研项目20多个。是国内领先的“金融电子”与“金融服务”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公司主营业务涵盖商业银行网点纸、硬币处理终端、面向开放式银行的自助设备终端及未来社区银行的网点解决方案、信息化和智能化金库整体改造解决方案、面向纸币冠号码识别、传输和追溯应用的金融物联网技术，以及基于金库业务流程的第三方金融服务解决方案等业务。公司在北京、上海、大连、鞍山拥有超过10万平的产业基地，员工2000余人。是工、农、中、建、交等13家商业银行总行的合格供应商，市场占有率位列行业首位。

公司目前拥有全部产品核心技术的自主知识产权，共有专利229项，其中授权专利140项（包括36项发明专利、74项实用新型专利、30项外观设计专利）、受理专利89项（包括43项发明专利、40项实用新型专利、6项外观设计专利），还拥有45项软件版权和11项软件产品登记，核心技术水平达到国际领先水平。企业近年来承担了包括国家火炬计划、国家重点新产品计划、国家科技支撑计划、国家高技术产业化项目等30余项。

公司掌握高精度传感器测控、多传感器融合、光机电智能控制、多光谱数字图像处理等核心关键技术，引领了我国金融安全及系统装备行业整体技术水平的升级。经过多年来系列产品在商业银行的大量应用，充分了解国内外中央银行关于现金流通和管理的制度及标准规范，熟悉各商业银行的业务流程，并提出技术解决方案，在保证商业银行安全规范的基础上提升其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公司在中国224个地级市、31个省会城市自建了销售分公司，共有600余人的销售团队，形成总行、五个区域中心、省、地、市的多层销售网络。在全国255个地市建立了255个服务站，拥有800多人的服务工程师队伍，建设一个inline 服务网络信息管理系统，实现产品维护、备件、维修等实时呼叫系统。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7年，公司继续致力于高端金融电子科技产品以及金融信息化产品和服务运营业务，在传统金融电子设备与系统服务的基础上拓展了数字化金融服务平台业务。在鞍山建立了第一个试点项目，完成了对鞍山押运公司的整合，使公司与现金标准库房、现金清分中心形成一个完整链条，从而使公司具备了向银行机构提供“清分、押运、寄存、配送”一站式集成服务的能力，拓展基于金库业务的数字化金融服务系统平台。同时进行了人民银行代理发行库试点，依托第三方场地建设，独立运营，实现全程数字化管理和自动化控制，利用区块链技术实现款包调转信息验证及信息安全，确保信息安全全部清分信息（包括冠字号）集成到鞍山银行业现金流通物联网平台建立大数据平台。鞍山市离场式社会化清分中心运行一年以来已取得阶段性成果，全面满足客户需求的基础上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与此同时深入研究探讨区块链技术在行业的应用，推出基于区块链技术的人民币流通管理解决方案。发挥公司在银行业金融机构多年来积累的渠道口碑和品牌优势，坚持由高端金融电子产品制造商向金融一体化服务商转型，为人民银行、商业银行提供基于商业银行网点、后台金库、自助银行、人民银行等金融机构业务需求的信息化、智能化金融服务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8,312.4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6.55%；实现利润总额6,909.0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78.6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886.8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81.11%。报告期内中国人民银行发布了《人民币现金机具鉴别能力技术规范》金融行业标准，该标准是我国首个覆盖所有类型人民币鉴别设备的技术标准。标准的发布旨在规范现钞处理类金融机具的准入指标，使得各类金融机构在人民银行指导下规范化的进行现钞鉴别工作。该标准于2018年1月1日起正式实施，因此报告期内各商业银行的采购处于暂停状态，对公司报告期经营业绩带来重大影响。在董事会及高管团队的带领下公司各项主要业务有序开展：

（1）完成现钞处理设备金融标准的技术升级

由于银行设备升级、行业标准及监管要求，公司不断完善基于纸、硬币的现钞智能处理设备，集成点钞、清分、扎把一体化功能，满足商业银行纸币反假、全额清分的业务要求；将卡、身份认证、指纹采集、证件扫描、纸币冠号码信息动态采集为一体，实现纸币冠号码信息追溯和柜台业务智能清分处理的多重功能，全面提高商业银行网点流通安全和运营效率。报告期内，结合人民银行金融机具标准的全新要求，

公司主要产品系列包括点验钞系列产品、中、小型纸币清分机系列产品、硬币回收、兑换系列产品、现钞自助类产品等技术升级、改造公司已经完成，并陆续申请人民银行金标测试。

(2) 推出数字化金融服务平台，进行人民银行代理发行库试点

“数字化金融服务平台”作为银行金融业务处理的数字化技术支撑平台，通过智能安防一体化措施，确保整个银行业务的全流程管理。银行业务实施的数字化和透明化为区域性的现钞资源整合集约化管理提供全面的创新实践；通过高度集约化的管理模式，为商业机构的现钞管理降低运营成本，同时为商业机构分担了其业务管理和运营操作风险，让银行商业机构集中精力关注其银行核心业务。“平台”采用统一的信息化集成平台，与安防、技防的控制，库房内及库区内的自动化校验等无缝链接，建立金融业务信息资源的有机整合和高效利用，构建协同、智能、互联、灵活可扩展的面向银行的数字化金融服务一体化智能平台。“平台”通过信息化、自动化、智能化的结合，实现对金融业务周期的“全覆盖”监管，并在监管中，通过安防及技防与业务环节的全方位联动实现多层次、多区域、远程同步的信息传输及智能监管。“平台”采用模块化设计，采用一体化基础管理平台，与技防管理系统、智能押运管理系统、库房自动化系统无缝的对接作实现单库及多级库的数字化监管。平台覆盖现金业务各环节，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技术，实现业务管理的信息化、智能化。数字化金融服务平台项目以“银企现金服务合作+非现场监管数字化”为框架，以商业银行现金服务第三方机构总外包为基础，通过清分、押运、寄存、配送等第三方机构“一站式”集成服务，实现商业银行现金业务“增效率、提质量、保安全、降成本”；通过物联网、数字化、大数据等应用，实现统一票面质量、数据集中及监管全覆盖。目前该平台项目首个试点项目在鞍山设立，以公司自建金库为场景依托、正和押运公司资源，为各大商业银行提供专业的第三方现钞流通运营服务，目前现钞处理业务已覆盖全市所有商业银行，在一年多的运行期间取得了较好的口碑评价。在帮助商业银行降低成本、保证质量、提高运营效率、降低金融安全风险等方面卓有成效。

(3) 面向开放式银行的纸币及硬币存取款技术及未来社区银行的网点解决方案

应用于未来开放式银行自助服务场景的相关自助产品包括新一代存取款一体机、硬币兑换机、柜员循环一体机、VTM远程视频柜员一体机等。能够实现一站式开卡、存取款、转账、缴费、理财消费等自助银行业务。解决商业银行物理网点运营成本高，且夜间停业等问题，满足银行储户24小时业务需求，并借此渠道拓展吸引客户开展增值服务。报告期内，人民银行根据“辅币硬币化”趋势需求，对硬币自循环工作做出明确要求，人民银行分支机构通过组织硬币在余缺企业之间相互调剂，从市场回笼硬币至银行金融机构业务库或人民银行发行库等多种方式从市场上回笼硬币，经清分后再投放到市场。从而形成硬币在一定区域内“投放—流通—回笼—清分处理—再投放”的全链条畅通流通的局面。在人民银行相关政策的驱动

下，硬币类产品在报告期内实现了较好的业绩增长，较上年同期增长近100%；。

（4）优化完善金库业务第三方金融服务解决方案，开展社会化清分服务

随着商业银行准入门槛的逐步放开，民营银行、互联网银行等创新型竞争者相继进入，传统商业银行面临较大挑战，自建现金中心覆盖常规物理网点的模式已经成为传统银行轻装上阵的负担，新型自助网点、智能化金库的布局以及传统网点、金库靠人力堆叠的业务模式发生萎缩已成为大势所趋。面向新型网点、金库的现钞处理、设备运营及金库管理第三方服务解决方案提供上门收款、现金清分、设备运营、维护、安防监控、清机加钞等系列金融服务。全面满足商业银行新型网点的运营需求。同时，覆盖现阶段传统网点的ATM配钞、纸币反假、纸币清分等业务需求，对中小商业银行现金中心能力不足情况进行有效补充。报告期内，公司增资了鞍山顺程保安押运公司，使公司与现金标准库房、现金清分中心形成一个完整链条，从而使公司具备了向银行机构提供“清分、押运、寄存、配送”一站式集成服务的能力。社会化清分外包业务，已经在全国56个城市展开，其中包括在鞍山、安阳、洛阳、忻州、德州、南平成立15个大型现钞中心。通过先进的硬件设备、完善的管理体系和先进的软件系统，为客户提供安全、高效的现金外包服务保障。

（5）面向纸币冠号码识别、传输和追溯应用的金融物联网技术

面向纸币冠号码识别、传输和追溯应用的金融物联网——人民币流通管理系统是基于商业银行网点、现金中心、人民银行三层架构的大数据存储技术系统方案。由银行网点柜台及自助设备负责人民币冠号码、匹配的存取款账户和流通过程信息的前端采集，现金中心入库共享网点数据减少清点环节、优化流程，提高清分处理效率。人民银行接收后台数据应用于流通币监控、发行指导等业务。系统的推广应用有效解决了人民币流通过程中的现金纸币与存取款账户、储户、经手柜员、历史流通过程信息的一一匹配和追溯查询，为反假币、反洗钱、反盗抢提供有效手段，同时，解决储户与银行假币纷争，维护银行信誉。报告期内，公司应用冠号码大数据技术，开发了基于人民银行现钞缴调拨业务的大数据管理系统。该系统在湖南省全省14个地市约456个商业机构完成上线运营。为湖南省全辖冠号码追溯、物流信息智能跟踪与配送、纸币安全监管等做出了较好的业务提升贡献。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83,124,351.15	100%	930,074,766.45	100%	-26.55%
分行业					
电子信息产业-金融电子	683,124,351.15	100.00%	930,074,766.45	100.00%	-26.55%
分产品					
金融电子产品收入	477,360,597.17	69.88%	692,858,552.01	74.49%	-31.10%
金融信息化系统开发及服务运营收入	123,032,528.37	18.01%	195,225,984.61	20.99%	-36.98%
其他收入	82,731,225.61	12.11%	41,990,229.83	4.51%	97.02%
分地区					

国内	663,937,313.50	97.19%	906,884,095.02	97.51%	-26.79%
国外	19,187,037.65	2.81%	23,190,671.43	2.49%	-17.26%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电子信息产业- 金融电子	683,124,351.15	386,855,315.47	43.37%	-26.55%	-0.79%	-14.70%
分产品						
金融电子产品收 入	477,360,597.17	271,888,247.80	43.04%	-31.10%	-18.23%	-8.97%
金融信息化系统 开发及服务运营 收入	123,032,528.37	62,594,210.10	49.12%	-36.98%	37.24%	-27.52%
分地区						
国内	663,937,313.50	380,012,946.03	42.76%	-23.23%	3.28%	-14.7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电子信息行业—— 金融电子	销售量	台	47,072	120,162	-60.83%
	生产量	台	51,879	119,910	-56.74%
	库存量	台	7,580	2,773	173.3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产销量下降主要是受到2017年度金融机具行业标准未能实施及市场需求影响，导致生产量和销售量出现了下降；库存量上升主要是为符合新金融机具标准的产品及满足2018一季度内贸、外贸订单提前备货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子信息产业-金融电子	原材料	267,731,245.48	69.20%	344,090,370.69	88.23%	-19.02%
电子信息产业-金融电子	人工费用	5,149,357.87	1.33%	3,384,063.62	0.87%	0.46%
电子信息产业-金融电子	制造费用	10,044,678.54	2.60%	3,334,177.59	0.86%	1.74%
电子信息产业-金融电子	其他成本	103,930,033.58	26.87%	39,140,713.98	10.04%	16.83%

说明

不适用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新增宁波多维聚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多维）和辽宁聚龙科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龙科创）。其中，宁波多维系2017年2月17日聚龙股份直接增资10,000.00万元，直接持股比例82.65%，间接增资50.00万元，间接持股比例0.41%；聚龙科创系2017年12月13日聚龙股份直接投资设立，注册资本500.00万元，持股比例100%。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合并财务报表》规定，将其纳入报表合并范围。

合并范围减少辽宁聚龙通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龙通讯）。变更前聚龙股份持有聚龙通讯80%股权，其中直接持有60%，间接持有20%。2017年12月31日聚龙股份以500万元价格出售聚龙通讯直接持有股权60%，剩余间接持股比例20%。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合并财务报表》规定，不再将其纳入报表

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08,811,623.6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0.5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65,376,034.20	9.57%
2	客户 2	42,139,725.14	6.17%
3	客户 3	37,585,980.43	5.50%
4	客户 4	32,307,692.08	4.73%
5	客户 5	31,402,191.82	4.60%
合计	--	208,811,623.67	30.5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51,208,727.9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4.4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客户 1	40,550,004.98	11.91%
2	客户 2	37,121,541.55	10.90%
3	客户 3	32,977,398.18	9.68%
4	客户 4	30,598,996.80	8.98%

5	客户 5	9,960,786.48	2.92%
合计	--	151,208,727.99	44.4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02,406,309.17	118,474,441.96	-13.56%	销售费用下降，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加强费用控制力度所致。
管理费用	127,829,200.87	120,071,188.45	6.46%	主要是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6,462,186.51	2,585,816.87	536.63%	财务费用增加，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债券计提利息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项目名称	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现钞多功能智能处理系统	批量阶段	开发具有纸币清分扎把、纸带信息打印、侧部盖章、三种币分流输送整理、大把预捆、封包热缩和贴标功能的现钞清分环保流水线智能设备。扎把到塑封过程无需人工干预，全部通道封闭式。配合设备上位机软件实现全自动纸币清分流水线数据采集、数据管理、把币跟踪及监控功能。按照现钞信息、数据及安全要求，实现流水作业全过程的监控和管理，同时满足即将发行的新版人民币的鉴伪能力要求。系统通过省级科技成果鉴定和新产品鉴定，在中型纸币清分机核心技术、多功能、大容量处理以及冠字号码信息追溯等技术上实现突破，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具有全部自主知识产权。	丰富公司产品线，进一步拓展银行后台现钞处理市场空间。
硬币清分机	批量阶段	开发具有硬币鉴伪、清分、对异币数量的记数和剔除、币值识别、记数、显示、统计及打印功能的清分机，为未来硬币自动化处理设备的全面应用奠定基础。	面向各金融机构的需求开发的新产品。
金库运营支撑系统	批量阶段	结合商业银行金库管理要求，依靠RFID技术，完成针对库存盘点、重金属、现金等库存管理、押运任务、自动配钞、款箱自动交接等信息化物流系统的开发，实现对箱包等金库物资的保管、配送等环节进行流程化控制，将金库业务进行系统化管理，并结合银行的成本核算系统，完成软硬件系统的设计。	基于商业银行金库物流业务需求的系统开发，提高现金物流信息化程度，是对银行后台市场的进一步拓展

纸币捆扎塑封一体机	批量阶段	扩展了金融机构打捆包装方式，设备采用符合国际环保标准的POF热收缩膜完成多把纸币全封闭的塑封包装、随机打印封签等功能，同时利用二维码实现人民币物流流转过程的可追溯性。设备具有安全、高效、高集成化特点。	使公司捆扎类设备具有多样化，为现钞多功能智能处理系统进一步拓展提供设备支持，为公司拓展了新的市场空间
全智能单工位现钞处理一体机	小批量阶段	通过将纸币清分模块、扎把模块、塑封（捆扎）模块的组合，实现纸币流通过程中的清分、扎把、塑封（捆扎）工作的全自动化处理，在扎把和封包工序时，分别打印相关联的标识信息，且在完成上述工作的过程中，通过人民币流通管理系统，实现纸币相关数据采集、存储、管理，最终实现纸币的单张到把，把到捆之间的数据追踪，满足人民银行10号文件中蓝标及黄标的要求。在国内多地现金中心投入使用，同时销售到德国、印度等国家。	丰富公司产品线，进一步拓展银行后台现钞处理市场空间
柜员协助式/自助式低柜	小批量阶段	柜员低柜具备身份证扫描识别、指纹身份识别、凭证尾箱管理、TCR现金处理、发卡及卡的个性化处理、摄像头视频录入等功能。区别于银行高柜和现有网点的自助服务终端，实现银行工作人员与客户进行无遮挡的面对面交流，摆脱了传统高柜带来的距离感，便于银行工作人员推广银行业务，柜员辅助参与能更好为银行做理财营销，同时减少客户排队时间，解放部分柜员，提供给客户高品质的服务体验。	开发符合未来银行发展趋势的智慧型服务产品，丰富公司产品线，进一步拓展公司产品市场。
智慧柜员机	小批量阶段	开发满足各商业银行未来银行发展趋势需求的智慧柜员机产品。将银行网点、前台可自助操作的业务进行整合，实现多项自助类业务功能，满足银行和客户不同业务需求。此类设备具备指纹采集、人脸摄像、二代身份证读取、二维码扫描、存折读取识别打印、读卡、电子签字、触屏操作等功能；其扩展机型还可实现支票受理和售卖功能，为银行和客户提供更加丰富的自助服务体验。	开发符合未来银行发展趋势的智慧型自助服务产品，丰富公司产品线，进一步拓展自助设备产品市场。
清分扎把一体机	中试阶段	开发一种广泛应用于金融领域现金处理业务的高端智能设备，能够实现清分、扎把功能，可以在中型纸币清分机上通过简单改造升级机器，实现分体模块式扎把功能的扩展，同时实现两种纸币不停机捆扎功能。产品投入市场后可以加快银行金融装备的革新和自动化进程。	为商业银行节省设备成本，实现已销售机器的快速升级和功能扩展，提升金融领域现金处理业务的工作效率。
硬币兑换机	批量阶段	为满足银行客户需求，研制并生产一款可实现纸币兑换硬币、硬币兑换纸币、大额纸币兑换小额纸币、纸币兑换成卷硬币，且支持纸币和硬币循环功能的硬币兑换机。使银行业务功能从核算业务主导型转化为营销服务主导型，用统一的标准规范网点服务营销模式，提高了产品销售能力和提升客户满意度。	产品的应用实现了服务标准化和客户体验的一致性，会为客户提供更多更优质的服务，从而提升商业银行的服务业绩，也进一步拓展了公司自助设备产品的市场。
第三方物流管理系统	正式运行	针对培高物流商的第三方物流管理系统，实现对库位、人员、车辆、库存的流程化、数字化、标准化管理，为培高快速复制区域物流商业务奠定基础。	帮助培高的物流合作商提升管理水平实现精细化、流程化管理，提高物流效率和准确率，降低损耗。

培高店铺管理系统	研发完成	<p>培高店铺总部管理系统旨在帮助培高数万家店铺实现数字化管理，与培高供应链B2B平台协同，包含总部管理系统和店铺终端管理系统（Android平板），利用大数据平台和云计算技术，获得终端店铺的海量经营数据。功能设计包含店铺销售管理、店铺订货系统、媒体广告系统。</p> <p>计划深度开发便民服务系统、消费者会员系统、第三方收单支付等功能。</p>	提升店铺管理能力和水平，增强店铺与消费者粘性，以大数据为核心，逐步延展至B2C/社区便利服务/消费者会员/社区金融服务领域。
硬币自循环调剂平台	正式运行	此平台适用于商业银行以及人民银行对硬币兑换机清分机、硬币清分机设备的专业化终端信息及业务信息管理综合型运营管理平台。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可以通过硬币自循环调剂平台组织硬币在余缺企业之间相互调剂，从市场上回笼硬币至银行金融机构业务库或人民银行发行库，使用多种方式从市场上回笼硬币，经清分后在投放到市场，从而形成硬币在一定区域内“投放——流通——回笼——清分处理——再投放”的全链条顺畅流通的良性循环。	在人民银行监管下，为银行提供硬币清分处理、硬币兑换的软硬件服务基础上，利用大数据等技术，唤醒硬币参与市场流通。
零售业快捷收款机	中试阶段	小型零售业快捷收款机可以实现钞票点验，钞票存款，信封存款，硬币存款，存款记录查询和打印、服务管理等功能，同时支持远程系统升级和数据管理；并开发满足欧洲、泰国、香港、缅甸等各国外币收款的衍生机型；同时研发小型零售业收款机管理系统，提供更加丰富的设备管理和业务管理功能，提升业务水平。	开发符合金融领域发展趋势的智慧型服务产品，丰富公司自助产品线，进一步拓展公司的产品市场。
全自动硬币包装机	小批量阶段	该产品主要应用于造币厂、各类商业银行、公交公司、硬币清分中心等大量需要处理硬币的场合。全自动硬币包装机可以检测不同尺寸的硬币，针对预包装硬币的卷别，安装对应的包装纸卷，通过启动按钮实现硬币的全自动包装过程。同时具有非要求尺寸硬币的剔除，显示面值、捆卷计数等信息功能。	提高了金融领域硬币处理业务的工作效率，为硬币回笼处理和流通管理业务提供了基础服务和智能化管管理。
智瞳夜视系统	研发阶段	本产品能在低照度环境中，实现卓越的高质量成像。可以解决目前夜间及黑暗环境成像噪声大、容易模糊、运动重影、压缩率低等问题。本产品对获取的raw数据通过帧累积的方式进行3D降噪，再进行包围曝光融合来提升成像的亮度，从而在降低噪声水平的情况下，获得更宽动态范围亮度的图像。	本产品可以广泛应用于军工夜视、消费电子夜景成像，及野外侦查、勘探、布控等多个专业领域。帮助公司进军军工、安防等高端领域、智能手机消费领域。
硬币回笼机	中试阶段	该产品主要实现硬币回收和兑换的功能：即有硬币需求的单位或个人，通过设备可以使用微信、支付宝等数字化货币兑换硬币；同时，有硬币处理需求的单位或个人，可以通过终端设备自助清分、存储，设备把存储的硬币费用通过客户手机打入客户微信或支付宝等第三方数字化货币账户，或可以根据合作商户情况打印各类消费凭条，用于下次消费；该设备可接入硬币自循环调剂平台，形成硬币有效、方便、合理的外体制循环；丰富硬币循环途径和流转效率。	丰富硬币循环途径和流转效率，进一步拓展公司自助设备产品的市场。
大额高速存取款一体机	样机阶段	本产品采用快速进钞结构，并在常规TCR产品基础上内置银行卡读卡器、凭条打印机、密码键盘、非接触读卡器、二代证阅读器、指纹仪、摄像头、语音模块等功能模块，实现存款、取款、对账、加	丰富TCR产品应用方案，进一步拓展公司自助设备产品的市场。

		钞、清机等功能，并支持快速存、取款功能。进一步丰富TCR产品应用方案，提升银行业务处理效率和能力。	
企业分类风险评估系统	正式运行	系统用于对企业进行风险定量分析和等级划分。系统以人民银行《企业风险分类管理办法》中量化公式进行计算，将企业上报的年度财务数据进行核算后得出分数，再经过定性调整划分企业风险等级。	帮助银行通过技术手段进行风险把控
硬币监控平台	正式上线	系统用于实时监控自助机具的交易信息，机具状态，加钞信息，吞卡信息和结算信息。实时掌握自助机具在区域范围内的布点和交易情况。向人民银行和商业银行提供不同颗粒度的自助机具交易汇总信息，从数据层辅助银行决策。	为硬币自助机具提供联网配套服务软件，在人民银行监管下，为银行提供硬币自助设备远程监控的解决方案。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508	545	56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4.10%	25.36%	22.14%
研发投入金额（元）	65,229,161.66	60,444,817.50	64,741,187.8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9.55%	6.50%	7.30%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8,200,067.29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13.57%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2.65%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2,901,860.38	881,153,161.52	22.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9,684,429.49	793,167,296.97	10.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217,430.89	87,985,864.55	130.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184.46	3,550,000.00	-97.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936,622.05	199,790,170.01	-29.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832,437.59	-196,240,170.01	28.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800,000.00	520,750,000.00	-85.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524,533.33	50,460,320.00	285.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724,533.33	470,289,680.00	-125.0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801,123.63	362,384,108.23	-115.1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了11,523.16万元，经营活动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了20,174.87万元，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了19,341.94万元；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了8,651.71万元，其中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下降了353.65万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了15,726.58万元，支付的各项税金较上年同期下降3,713.69万元。

2、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了5,640.77万元，主要是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3、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了58,801.42万元，主要是上期公司发行债券和报告期内公司支付股利分红较上期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有效措施催收应收账款，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3,022.98万元，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了11,523.16万元。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919,794,533.95	34.74%	975,242,027.68	36.89%	-2.15%	
应收账款	694,549,554.22	26.24%	824,779,348.42	31.20%	-4.96%	
存货	204,763,983.36	7.73%	185,508,059.64	7.02%	0.71%	
长期股权投资	207,911,520.29	7.85%	161,834,215.05	6.12%	1.73%	
固定资产	314,625,213.46	11.88%	327,965,780.81	12.41%	-0.53%	
在建工程	23,664,207.83	0.89%	2,359,703.35	0.09%	0.80%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21,254,696.74	199,790,170.01	-39.31%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6年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49,350	27,307.41	41,307.41	0	0	0.00%	8,624.54	补充流动资金	0
合计	--	49,350	27,307.41	41,307.41	0	0	0.00%	8,624.54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2016年度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41,307.41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8,624.54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581.95万元，募集资金专户2017年12月31日余额合计为8,624.54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聚龙融创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与实验发展；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软件咨询；产品设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期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互联网信息服务。	100,000,000.00	524,666,694.40	378,633,836.05	93,168,421.94	28,365,778.88	24,830,510.31
培高商业连锁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销售食品；互联网信息服务；会议	140,000,000.00	519,615,387.24	274,814,467.23	39,077,436.83	-25,551,409.47	-26,182,212.91

		及展览服务；企业策划；产品设计；技术推广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餐饮管理；销售调味品、五金交电、日用品、厨房及卫生间用具、文具用品、化妆品、电子产品、机械设备、通讯设备、金属制品、建材、珠宝首饰、玩具、钟表、眼镜、箱包、工艺品、针纺织品、服务、鞋帽、电子元器件、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金属材料、家用电器、照相器材、音响设备、汽车配件、仪器仪表、医疗器材 I、II 类、家具、未经加工的干果、坚果、新鲜水果、						
--	--	--	--	--	--	--	--	--

		新鲜蔬菜。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宁波多维聚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投资设立	-4,019,740.72
辽宁聚龙科创科技有限公司	新投资设立	不产生影响
辽宁聚龙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	不产生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宁波多维聚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期限自2015年12月03日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12MA2819F629。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艾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创业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宁波多维共有五名合伙人，其中：聚龙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10,000.00万元，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上海艾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50.00万元，为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合伙协议约定执行事务合伙人有权向宁波多维收取实缴出资额每年固定比例的管理费；上海秦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50.00万元，为普通合伙人；宁波盛尧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认缴出资额2,000.00万元，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18,000.00万元，为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合伙协议约定宁波多维需于每年12月20日前向优先级有限合伙人按照预期固定收益率进行收益预分配，另外，优先级有限合伙人有权向其他合伙人或第三方转让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合伙企业份额，无需取得普通合伙人或任何其他合伙人的同意。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1、网点更新改造加快、技术创新人工智能服务升级

当前，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生物识别、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技术不断在金融领域的探索与应用，以及网络借贷、网络众筹、第三方支付等互联网金融新模式不断涌现，金融机构经营模式和服务模式

正发生深刻变革。互联网金融、金融脱媒和利率市场化大大改变了传统银行的生存状态。物理网点的功能逐步弱化，大量交易业务被电子化方式取代，同时各类互联网金融机构打破传统银行交易、信贷模式成为商业银行的竞争对象正逐步蚕食银行原有的利润空间。在此市场和竞争因素作用下，银行网点功能被迫发生变革升级：一、智能化方向。客户不再满足于传统服务，而是追求高品质的个性化服务，要求银行竞争从拼数量向拼便捷、拼体验等方面转变。未来银行网点转型的关注点将放在给客户提供更便捷的服务等领域，发展智能化银行是银行改善客户体验的一个重要选择。二、轻型化方向。逐步由面积大、人员多、运营成本高的传统模式转向由自助化、智能化设备替代的面积小、人员少、成本低、业态灵活和多渠道融合等模式，网点营销服务功能将进一步凸显。三、体验化方向。互联网金融并不能完全替代物理网点。物理网点的优势在于解决更加复杂、更具个性、更注重体验的金融需求。同时，物理网点代表的是长期积累的丰富客户。资源和安全稳健的企业形象，在目前金融业务模式下不可或缺。未来银行服务将分为两类：一类定制化、专业化服务，主要依赖银行的专业化人才服务；一类大众化、标准化服务，主要依赖银行金融电子产品技术进步。提升网点业务运营效率的纸、硬币处理设备、跟替代传统人工业务的柜员一体化设备、以及覆盖现钞、票据等各类金融服务的自助类设备将成为提升银行业务竞争力的核心。

2、金库智能化、信息化改造及一体化服务

随着银行业金融机构在激烈市场竞争态势下的业务变革，以及人员、场地、运营成本的诉求，加之中国人民银行面对金融安全、货币流通不断提出系列监管政策。同时国内外金融机构核心业务快速增长，金库作为现金处理的重要场所，提高智能化、信息化管理水平成为未来发展必然趋势。商业银行网点将更加智能化、轻型化，大量金融自助类产品将替代传统人工方式。而在目前业务流程下，银行后台金库业务仍然是人力密集型方式。随着各类金融自助产品纸、硬币配送运营需求，基于现钞流通业务的第三方金融服务业务规模将持续扩大。目前金库主要职能包括现金收、付业务、现金整点、ATM配钞、现金上缴和下拨、现金兑换以及不同状态现金流转业务处理等。满足金融机构现金中心集中式、扁平化管理改革的需求，使银行现金中心成为现金储备中心、现金调剂中心、现金调运中心、整点清分中心，最终达到货币业务集约化经营的目的，能减省现金处理成本、提高工作效率。从而使现金中心能发挥最大经济效益、减低现金处理风险、加强现金监控管理。在此背景下，原有的单一功能的现金自动化处理设备已经远远不能满足现有业务要求，对大容量、多功能、智能化综合一体化装备以及兼具清分管理、出入库管理、清机加钞、上门收款、缴调拨管理等多重功能定制化、信息管理系统的需求已经逐步显现。一体化的第三方金融服务使商业银行大幅降低土地房屋、人力成本、设备采购、日常运维等运营成本，同时集约化、智能化的服务模式能够大幅提升金库运营效率。基于网点、金库业务的金融服务整体解决方案具备规模化实施的外部条件。

（二）2018年战略发展规划

1、紧密结合金融机构业务需求，加快金融电子科技产品创新升级

根据新的金融机具标准的要求继续深入挖掘银行业金融机构业务需求，重点推进纸、硬币处理设备的创新升级，如附加值较高的中、大型及全自动一体化纸币处理产品；满足硬币兑换、清分、回收的自助类产品；结合开放式银行自助业务需求的TCR、VTM及新一代CRS/ATM等智能化自助产品；针对目前已有的网点柜台设备配置多、操作复杂、效率低下的问题，完成多功能一体化的纸币鉴伪、点钞、清分、扎把处理一体化产品的批量落地，与集成身份证、卡、票据信息自动采集设备集成，实现信息的自动信息采集、业务处理和信息查询。持续推进单工位流水线产品市场投放工作，通过将纸币清分模块、扎把模块、塑封（捆扎）模块的组合，实现纸币流通过程的全自动化处理，在扎把和封包工序时，分别打印相关联的标识信息，且实现纸币相关数据采存储、管理，最终实现纸币的单张到把，把到捆之间的数据追踪。

2、大力开拓海外市场，拓展“一带一路”国家

随着人民币国际化及一带一路政策的推行，人民币走出国门，世界流通将会逐渐成为趋势，聚焦以欧洲、印度、南非为主的海外市场需求，大力扩充海外市场队伍。通过公司近年来在上述市场培育的较好的市场基础和品牌效应，与海外大型金融服务机构合作，以创新设备、业务系统为依托，对其现有服务模式做出优化革新，解决欧洲国家人力工资、设备运维费用居高不下痛点，通过一体化设备功能提升和业务流程优化模式为其提供降低成本、提高效率的整体解决方案。通过集约化设备、系统解决印度、南非等国家进口设备昂贵、人员效率低、管理不规范等历史问题，提供第三方一揽子整体解决方案。同时在上述市场积累的成熟方案和案例经验可一并复制到其他“一带一路”中小国家。打造以第三方金融服务为主线的海外业务模式。

3、推行数字化金融服务平台项目，大力发展全国性金融包服务的战略布局

在全球金融一体化的背景下，互联网金融的蓬勃发展对银行业务产生了巨大的冲击。银行为提高竞争力，将更多精力集中在存款、贷款、中间业务等核心业务上。随着我国货币发行量逐年增加，货币流通总量不断增长，此外其他金融媒介如票据、尾箱、贵金属、印章、寄存物等的流转也日益增加，现金、票据、实物等处理、识别、存储、流转、交接等环节缺乏高效可靠的技术支撑，没有形成统一、规范、完整的智能化、信息化整体解决方案，国家金融安全受到极大威胁，全面提升金融领域智能化和信息化水平成为亟待解决的问题。针对目前商业银行的迫切需求，必须对金融业务处理和设备运营流程进行变革和创新，通过引入先进技术手段，对运营流程由“人控”变“智控”，提升作业效率，加强过程控制。基于此公司推出数字化金融服务平台项目，以“银企现金服务合作+非现场监管数字化”为框架，以商业银行现金服务第三方机构总外包为基础，通过清分、押运、寄存、配送等第三方机构“一站式”集成服务，实现商业银

行现金业务“增效率、提质量、保安全、降成本”；通过物联网、数字化、大数据等应用，实现统一票面质量、数据集中及监管全覆盖。促进数字化金融服务平台在全国范围内示范推广，实现大力发展全国性金融包服务的战略布局，促进公司业绩的稳步增长。

4、加大低照度高清拍摄、光学防抖、高码率视频压缩等智能手机计算光学技术的研发

充分发挥现有研发技术平台优势，并持续扩充、吸引高端技术人才，逐步形成智瞳独立的一流研发团队。推进低照度高清拍摄、光学防抖、HDR宽动态影像处理、3D立体成像、高码率视频压缩等系列智能手机计算光学技术和整体解决方案产品的市场化落地工作。与此同时，进一步专注于计算光学及计算机视觉领域深耕细作，打开消费级市场空间，在原有技术平台积累基础上进一步在人脸、全景、图像检测识别以及AR/VR应用方向做技术和产品布局，将用户体验做精做细，打造世界级计算光学及计算机视觉整体解决方案团队。2018年，高通新一代845、670处理器将会成为高中端手机，结合ISP新特性，聚龙智瞳学追踪国际前沿技术，攻克业界难题，改造升级形成新版本算法方案，继续提升算法效果，并将算法应用范围扩大到白天、夜间、室内、弱光、风景、人像和运动等场景。集中研发力量，重点与国内厂商合作开发，弥补原有算法短板，保留已有优势，在动态范围达到国际领先水平，通过手机厂商效果验证，争取年内达成合作意向，完成销售。

5、加大金库改造及金融服务业务投入力度，推进试点工程落地

整合人工智能、大数据、机器人等前沿创新技术，建立纸币周转，流通，安全的试点运营，持续提升现有项目的示范作用。推进以金库为中心的纸币流通管理的综合信息化解决方案。全“流通链”的重点环节分解，形成既可以独立运行，又可以集成为一体的综合解决方案，打造基于TCR的柜面现金流通管理系统。设计基于金库集中清分的清分流程控制及标准化管理。通过传感器技术和信息化手段实现安全、高效的金库信息化管理以及金库全程的自动化系统。金库库内的贵重金属承装箱、标准款箱、款袋的标准化及解决方案。建立金库内物流的自动化系统，把金库内物流与金库外物流整合，建立纸币物流的全程数字化管理平台。加快上述金库智能化改造及服务提升项目的推进速度，以智能化设备、信息化系统和符合商业银行金库运营需求的业务模式为基础，依托人民银行的监管政策，大力发展一体化金融服务业务。2017年公司已完成河南、鞍山两个智能金库示范案例。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3月31日	电话沟通	机构	http://rs.p5w.net/c/30020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未发生任何变动和调整。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549,504,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54,950,400.00
可分配利润（元）	58,868,041.01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 2017 年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54,950.4 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 1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5,495.04 万元（含税）。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7 年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54,950.4 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 1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5,495.04 万元（含税）。

2016 年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54,950.4 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 3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6,485.12 万元（含税）。

2015 年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54,950.4 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 0.8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396.03 万元（含税）。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 年	54,950,400.00	58,868,041.01	93.35%		
2016 年	164,851,200.00	311,604,517.66	52.90%		
2015 年	43,960,320.00	259,528,176.64	16.94%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柳永诠;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柳长庆;周素芹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4年04月15日	见承诺内容	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天津腾飞钢管有限公司;王晓东	股份限售承诺	自2009年9月18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同时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转让股份不超过	2009年09月18日	见承诺内容	履行完毕

			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50%。			
	张奈;孟淑珍;刘丽娟;王清朋;陈含章;丁丕显;崔文华;吴庆洪;王雁;朱晓东;白莉;王旸;于盛中;张振东;于淼;蔡喆;杨大立;王艳钢;齐守君;柳伟生;牛作琴;柳长江;荆延风;崔彦身;郑学凯;曹忠玉;徐晶;徐东;潘文举;王欣;孙伟忠;陈智博;张丽君;孟凡钢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1年04月15日	见承诺内容	履行完毕
	柳长庆;柳永诠;苏安徽;崔文华;吴庆洪;王雁;白莉;蔡喆;于淼;周素芹;张振东;齐守君;柳长江;张奈;刘俊岭;柳伟生;王欣	股份限售承诺	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	2011年04月15日	见承诺内容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人均遵守了以上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p>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柳永诠;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柳长庆;周素芹</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一) 关于社会保障金的承诺: 2010年3月,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柳长庆、柳永诠、周素芹承诺: "如果相关主管部门因股份公司员工社会保障金缴纳不足要求股份公司补缴员工社会保障金、支付滞纳金或者其他款项的, 将由本公司/人承担相应的责任。"</p> <p>(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为: 避免同业竞争损害本公司</p>	<p>2011年04月15日</p>	<p>见承诺内容</p>	<p>报告期内, 上述承诺人均遵守了以上承诺, 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p>

		<p>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柳长庆、周素芹、柳永诠，控股股东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已于 2009 年 10 月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作出以下承诺：1.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企业）将继续不从事与聚龙股份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聚龙股份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2. 对本人（企业）控股的企业，本人（企业）将通过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在该等公司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聚龙股份造成的</p>			
--	--	---	--	--	--

		<p>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p>3.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聚龙股份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企业）及本人（企业）控股的企业将不与聚龙股份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聚龙股份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人（企业）及本人（企业）控股的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聚龙股份的竞争：（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聚龙股份来经营；（4）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三）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p>			
--	--	---	--	--	--

		<p>为了规范和减少与本公司的资金往来及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聚龙集团、柳永途、周素芹及实际控制人柳长庆、周素芹、柳永途作出如下承诺：</p> <p>1. 我公司（本人）及下属单位将严格遵循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要求聚龙股份为我公司（本人）及下属单位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代我公司（本人）及下属单位承担成本或其他支出或以《公司章程》禁止的其他方式使用聚龙股份资金。2. 我公司（本人）及下属单位将严格遵循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p>			
--	--	--	--	--	--

		<p>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按照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确定的决策程序、权限进行相关决策。3. 我公司（本人）及下属单位在与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时执行以下原则：关联交易定价按市场化原则办理，有国家定价的，按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执行；没有市场价格的，按成本加成定价；当交易的商品没有市场价格时，且无法或不适合成本加成定价计算的，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价格。4. 我公司（本人）及下属单位</p>			
--	--	---	--	--	--

			将严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监督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严格执行关联交易事项决策程序并妥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确保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公允的基础上，进一步严格规范并按规则披露。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的情形。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该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本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根据上述2项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并于2017年12月2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资产负债表新增“持有待售资产”行项目、“持有待售负债”行项目，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其他收益”行项目、净利润项新增“（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行项目。2018年1月12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

公司于上述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修订后及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2、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的规定，公司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并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该调整对可比期间净利润不产生影响。

《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公司对2017年1

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不涉及对公司前期比较财务报表的追溯调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新增宁波多维聚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多维）和辽宁聚龙科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龙科创）。其中，宁波多维系2017年2月17日聚龙股份直接增资10,000.00万元，直接持股比例82.65%，间接增资50.00万元，间接持股比例0.41%；聚龙科创系2017年12月13日聚龙股份直接投资设立，注册资本500.00万元，持股比例100%。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合并财务报表》规定，将其纳入报表合并范围。

合并范围减少辽宁聚龙通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龙通讯）。变更前聚龙股份持有聚龙通讯80%股权，其中直接持有60%，间接持有20%。2017年12月31日聚龙股份以500万元价格出售聚龙通讯直接持有股权60%，剩余间接持股比例20%。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合并财务报表》规定，不再将其纳入报表合并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0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0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魏弘、张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年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柳长庆	实际控制人	破坏选举罪	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	判处有期徒刑九个月	2017年03月30日	巨潮资讯网 http://chinext.cninfo.com.cn /《关于实际控制人受到刑事处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计划

2017年3月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已对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后，监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

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独立意见，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

2017年4月7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权益并办理授予权益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2017年6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此次股权激励事项相关文件《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一并终止。

2017年7月18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终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8日、2017年4月7日、2017年6月30日、2017年7月18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chinext.cninfo.com.cn/>）上的公告和文件。

2、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2015年8月31日至2017年8月31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8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chinext.cninfo.com.cn/>）上的《关于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及终止的公告》。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集佳绿色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受实际控制人柳长庆、周素芹控制	由关联方提供劳务	基建工程	市场价	市场价	2,675.22	92.76%	2,675.22	否	按合同	463.21万元	2016年04月22日	2016-076

集佳绿色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受实际控制人柳长庆、周素芹控制	由关联方提供产品	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17.6	0.05%	17.6	否	按合同	70,085.47 元/台		
集佳绿色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受实际控制人柳长庆、周素芹控制	出售关联方材料	材料	市场价	市场价	3.29	0.01%	3.29	否	按合同	3.29 万元		
集佳绿色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受实际控制人柳长庆、周素芹控制	出售关联方电费	电费	市场价	1.20 元/度	1.14	0.00%	1.14	否	按月结算	0.90 元/度		
鞍山聚龙自动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聚龙集团控股子公司	出售关联方电费	电费	市场价	1.20 元/度	0.29	0.00%	0.29	否	按月结算	0.90 元/度		
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本公司控股股东	向关联方租赁	房屋	同类地区均价	240 元/平	129.14	0.38%	129.14	否	按合同	240 元/平		
培高商业连锁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	出售关联方产品；提供软件、技术服务	产品；软件、技术服务	市场价	市场价	1,834.7	2.69%	1,834.7	否	按合同	31,795.97 万元	2016 年 07 月 27 日	2016-135
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本公司控股股东	向关联方出租	房屋	同类地区均价	240 元/平	190.48	0.28%	190.48	否	按合同	240 元/平		
大智然（北京）	受实际控制人	向关联方提供	技术服务	市场价	市场价	400	0.59%	400	否	按合同	283.02 万元		

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柳长庆、周素芹控制	技术服务											
北京聚安威视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受实际控制人柳长庆控制	出售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	市场价	市场价	90.57	0.13%	90.57	否	按合同	90.57万元		
湖南源信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周素芹参股公司	由关联方提供产品	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9.9	0.03%	9.9	否	按合同	350万元	2016年08月26日	2016-155
湖南源信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周素芹参股公司	关联方转让软件著作权	软件著作权	市场价	市场价	500	100.00%	500	否	按合同	800万元	2016年08月26日	2016-155
湖南源信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周素芹参股公司	出售关联方产品	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17.78	0.03%	17.78	否	按合同	17.78万元		
湖南源信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周素芹参股公司	出售关联方劳务	劳务	市场价	市场价	0.22	0.00%	0.22	否	按合同	600万元		
合计				--	--	5,870.33	--	5,870.33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万元）
湖南源信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周素芹参股公司	聚龙智瞳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软件咨询；产品设计。	10000 万元	2,712.65	2,703.33	-194.96
北京润犀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全资子公司聚龙融创控制的关联公司	聚龙智瞳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软件咨询；产品设计。	10000 万元	2,712.65	2,703.33	-194.96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如有）		不适用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金	本期收回金	利率	本期利息	期末余额
-----	------	------	-------	------	-------	-------	----	------	------

			经营性资金 占用	(万元)	额 (万元)	额 (万元)		(万元)	(万元)
培高商业 连锁有限 公司	联营企业	经营性	否	29,762.4		10,641.9			19,120.5
培高商业 连锁有限 公司	联营企业	经营性	否	3,878.1		3,878.1			0
湖南源信 光电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本公司实 际控制人 参股的其他 企业	经营性	否	0	0.26				0.26
北京聚安 威视觉信 息技术有 限公司	同受一方 控制	经营性	否	10	86				96
辽宁聚龙 通讯科技 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 股的其他 企业	非经营性	否	0	934				934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 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重大影响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 额 (万元)	本期归还金 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 元)
集佳绿色建筑 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 制	经营性	234.72		100.64			134.08
湖南源信光电 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本公司实际 控制人参股 的其他企业	经营性	0	1.83				1.83
大智然(北京) 生态农业有限 公司	同受一方控 制	经营性	8.66					8.66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 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重大影响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2017年，公司与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承租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位于千山区千山路302号办公楼部分楼层，面积为5,650平方米，租赁期限为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租金参考同类地区平均价格水平制定，年租金为129.14万元（税后）。

2、2016年12月，公司与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租赁本公司位于立山区光谱路15号房产，面积为8,650平方米，租赁期限为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租金参考同类地区平均价格水平制定，年租金为190.48万元（税后）。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在致力于自身发展的同时，也积极主动的履行社会责任。

1、公共责任

公司注重在公司范围内，建立环境保护意识，运用环境因素和危害因素的管理思想，从多方面运用科学的评价方法对所有的环境、健康、安全进行评价，并综合管理以避免或降低公司产品、服务和运营在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等方面对社会产生的影响，多个项目通过了辽宁省环境保护厅的环评审批。环评报告表（书）的主要结论意见可信，环保对策措施可行，可作为项目建设和环境管理的依据。

公司在生产经营活动中，注重对能源消耗、资源综合利用的管理与控制。公司的采购中心设立能源管理组织，对生产经营过程中的电、水、材料消耗等实施定额管理，控制工业总产值单位能耗和企业增加值单位能耗。开展群众性的节能工作，坚持“节约一张纸、正反两面用”的精神，做到管理节能和科技节能相结合。

产品的安全性和可靠性是公司对顾客的最基本的承诺，在产品设计和开发过程中，研发人员通过设计

验证确保产品满足标准和顾客的要求。在产品、服务和运营等全过程中进行风险识别，制定作业指导书，全面控制风险以及带来的危害和影响。积极推进清洁生产，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法律法规，遵循相关方面有关规定，以保证符合要求。公司获得并持续保持了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在建立环境与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过程中，公司进行了环境因素和危害因素识别与评价，建立重要环境和危害清单，并根据相应的重要环境和危害清单制定了管理方案，建立了《基础设施、工作环境控制程序》、《产品防护和交付控制程序》、各生产车间制定了相应的《定置定位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定期进行综合评价并形成《质环安日常检查表》等表单，对公司经营生产、管理工作中的隐患问题及时发现，及时解决。

公司定期对健康、安全与环境进行总体规划，并进行审核。对产品、服务和运营中当前和未来对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等方面有影响的问题进行整改，对不能及时整改的问题列出长期规划，制定目标及管理方案。

公司通过收集信息进行评审分析，预测公众对公司产品和运营中关注的方面。公司通过持续的科技创新，不断降低产品使用中的能源消耗，持续开展“保质量、降成本、提效率”活动，取得了很好的效果，随着公司规模的不间断扩大，能源问题及合理利用能源更加成为关注的焦点，公司在工程建设和增加设施中，坚持节约为主的原则，引进先进的技术和工艺，最大限度地提高能源的利用率。

2、道德行为

公司通过实施效能监察、审计的措施，确保公司的经营行为符合要求，特别是在采购、项目工程中，建立完整的运行机制，采取招投标的方式进行科学管理，对供应商定期进行评价，通过评价的结果确定合格的供应商。公司成立的董事会中，独立董事所占的比例为三分之一。加大违法乱纪行为的查处力度，用审计、检察、考核、接受群众举报等形式，检测组织内部与主要合作伙伴之间以及组织的在治理中的行为道德。

3、公益支持

公司对社会公益有着强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一直把“创造价值，回馈社会”作为公司道德建设的准则，每年均制定公益支持规划，在改善厂区及社会环境、实施“聚龙爱心基金”为困难员工送温暖工程、社会慈善事业、灾害救助、捐资助学等方面投入了大量资金。2017年，公司实际控制人周素芹女士创立了鞍山市聚龙慈善协会，在社会公众中树立了良好的形象。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0,740,196	21.97%				16,869,719	16,869,719	137,609,915	25.04%
3、其他内资持股	120,740,196	21.97%				16,869,719	16,869,719	137,609,915	25.04%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0,740,196	21.97%				16,869,719	16,869,719	137,609,915	25.0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28,763,804	78.02%				-16,869,719	-16,869,719	411,894,085	74.96%
1、人民币普通股	428,763,804	78.02%				-16,869,719	-16,869,719	411,894,085	74.96%
三、股份总数	549,504,000	100.00%				0	0	549,504,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股份变动是由于：（1）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2017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内的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进行解锁。（2）报告期内公司聘任4名高级管理人员，其在2017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被锁定。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柳永诠	116,115,072		9,296,500	125,411,572	高管锁定	每年解锁 25%
王雁	852,357			852,357	高管锁定	每年解锁 25%
崔文华	986,424			986,424	高管锁定	每年解锁 25%
吴庆洪	796,074			796,074	高管锁定	每年解锁 25%
白莉	734,832			734,832	高管锁定	每年解锁 25%
张振东	459,330			459,330	高管锁定	每年解锁 25%
于淼	428,673	107,156		321,517	高管锁定	每年解锁 25%
蔡喆	367,434			367,434	高管锁定	每年解锁 25%
张奈	0		7,290,000	7,290,000	高管锁定	每年解锁 25%
柳伟生	0		219,375	219,375	高管锁定	每年解锁 25%
齐守君	0		171,000	171,000	高管锁定	每年解锁 25%
合计	120,740,196	107,156	16,976,875	137,609,91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1,50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9,406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柳永詮	境内自然人	28.21%	155,002,096	182,000	125,411,572	29,590,524	质押	123,577,000
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81%	114,368,112				质押	67,480,000
周素芹	境内自然人	6.60%	36,288,000				质押	27,000,00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一组合	其他	2.73%	15,000,009	2,999,937				
张奈	境内自然人	1.77%	9,720,000		7,290,000	2,430,000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西藏信托—莱沃 4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05%	5,757,554	5,757,55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9%	5,452,046	5,452,04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9%	3,773,782	3,773,78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67%	3,691,600	3,691,600				

光大兴陇信托有 限责任公司—光 大信托—臻享 43 号证券投资集合 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65%	3,594,900	3,594,9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 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 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股东中，柳永詮先生与周素芹女士系母子关系，柳永詮先生与张奈女士系 夫妻关系，周素芹女士系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的股东，与新疆科 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控股股东柳长庆先生系夫妻关系。除上述关联关 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 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 伙企业	114,368,112	人民币普通股	114,368,112					
周素芹	36,2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288,000					
柳永詮	29,590,524	人民币普通股	29,590,524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一组合	15,000,009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9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西藏信托—莱 沃 4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757,554	人民币普通股	5,757,55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452,046	人民币普通股	5,452,04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新经 济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 基金	3,773,782	人民币普通股	3,773,78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691,600	人民币普通股	3,691,600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光大 信托—臻享 43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 信托计划	3,594,900	人民币普通股	3,594,900					
寿稚岗	2,975,074	人民币普通股	2,975,074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 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柳永詮先生与周素芹女士系母子关系，柳永詮先 生与张奈女士系夫妻关系，周素芹女士系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的 股东，与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控股股东柳长庆先生系夫妻关系。 除上述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 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 有）（参见注 5）	公司股东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81,214,002 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3,154,11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14,368,112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柳长庆	1998 年 06 月 15 日	916590011188863968	从事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通过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或者受让股权等方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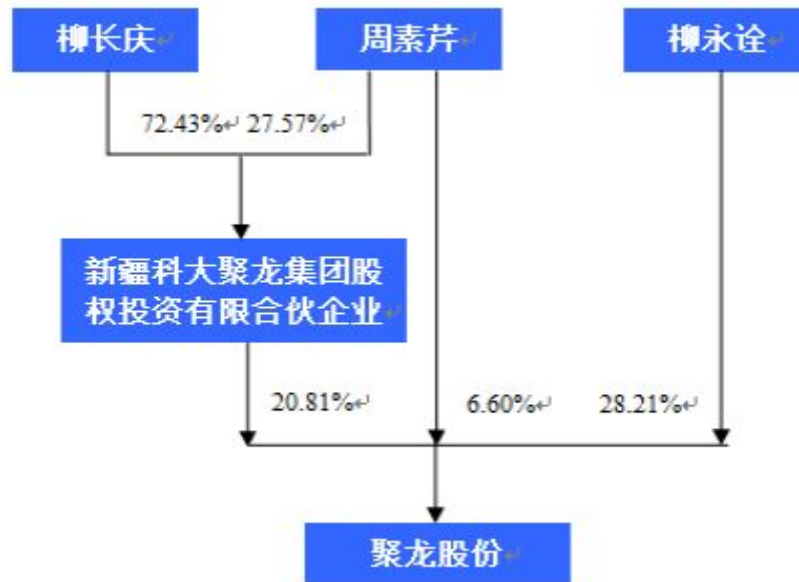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柳永谔	中国	否
柳长庆	中国	否
周素芹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柳永谔：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柳长庆：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董事长，国家金融安全及系统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周素芹：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总裁。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柳长庆	董事长	离任	男	66	2008年 04月28日		0	0			0
柳永诠	董事长、 总经理	现任	男	39	2008年 04月28日		154,820,096	182,000			155,002,096
崔文华	董事	现任	女	50	2008年 04月28日		1,315,232				1,315,232
吴庆洪	董事	现任	女	51	2008年 04月28日		1,061,432				1,061,432
王雁	董事；财 务总监	现任	女	51	2008年 04月28日		1,136,476				1,136,476
西凤茹	董事	现任	女	58	2014年 12月17日		0				0
马国强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4	2014年 12月17日		0				0
王振山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4年 12月17日		0				0
刘晓晶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37	2014年 12月17日		0				0
蔡喆	监事	现任	女	43	2008年 04月28日		489,912				489,912
于淼	监事	现任	男	43	2008年		428,689				428,689

					04月28日						
白莉	监事	现任	女	46	2008年04月28日		979,776				979,776
张振东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08年04月28日		612,440				612,440
张奈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36	2017年03月06日		9,720,000				9,720,000
洪莎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女	34	2017年03月06日		0				0
柳伟生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17年03月06日		292,500				292,500
齐守君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17年03月06日		228,000				228,000
合计	--	--	--	--	--	--	171,084,553	182,000	0	0	171,266,553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张奈	副总经理		2017年03月06日	
洪莎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2017年03月06日	
柳伟生	副总经理		2017年03月06日	
齐守君	副总经理		2017年03月06日	
崔文华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解聘	2017年03月06日	个人原因辞去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职务
柳长庆	董事长	离任	2017年03月29日	个人原因辞去董事长职务
柳永诠	董事长		2017年04月07日	

			日	
张振东	董事		2017年05月12日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1、柳永诠：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9年，硕士。柳永诠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国家金融安全及系统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副主任、辽宁省工商联执委、鞍山市工商联副主席、鞍山民营企业协会副会长、辽宁科技大学MBA客座教授等职务。曾任鞍山聚龙金融设备有限公司内贸中心经理。

2、崔文华：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8年，博士，工程师。崔文华女士现任公司董事，国家金融安全及系统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兼任大连聚龙金融安全装备有限公司总经理、国家金融安全银行业务培训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辽宁聚龙金融自助装备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曾任大连星火科技公司开发部部长、秦皇岛海湾安全技术有限公司项目经理、鞍山聚龙金融设备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总经理兼总工办主任。

3、吴庆洪：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7年，博士，高级工程师。吴庆洪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鞍山聚龙自动控制设备有限公司董事，曾任鞍山聚龙金融设备有限公司清分项目总工程师兼研发中心副总经理。

4、王雁：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7年，东北大学MBA，高级会计师。王雁女士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曾任鞍钢附企高频焊管厂销售会计、鞍山查林吉尔餐饮娱乐有限公司主管会计、鞍山聚龙金融设备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及总裁办主任。

5、张振东：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6年，工程师。张振东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产业中心总经理，曾任鞍山一工技术中心传动室副主任、鞍山聚龙金融设备有限公司捆扎事业部总经理兼综合办主任。

6、西凤茹：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0年，教授。西凤茹女士现任公司董事、辽宁科技大学工商管理学院院长、辽宁科技大学MBA教育中心主任。曾任鞍山钢铁学院教师、鞍山科技大学计划财务处副处长。

7、马国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54年，博士，教授。马国强先生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东北财经大学财政税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东北财经大学税务系教师、副主任、主任，财政税务学院院长，东北财经大学校长助理、副校长。

8、王振山：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4年，博士，教授。王振山先生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东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东北财经大学金融系讲师、副主任、主任，东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院长，东北财经大学科研处处长、东北财经大学学科建设处处长。

9、刘晓晶：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81年，硕士。刘晓晶女士现任辽宁华轩律师事务所律师，曾任北京康达律师事务所沈阳分所律师、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沈阳分所律师、辽宁惠安康宇律师事务所律师。

（二）监事会成员

1、蔡喆：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5年。蔡喆女士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兼任大连聚龙监事。曾任公司制造中心总经理、鞍山聚龙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计划部部长、鞍山聚龙金融设备有限公司总裁办副主任兼计划总调。

2、于淼：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5年，工程师。于淼先生现任公司职工监事，营销中心市场技术总监、金融系统软件条线项目负责人。曾任鞍山聚龙金融设备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副总经理。

3、白莉：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2年，助理工程师。白莉女士现任公司监事，欧洲聚龙有限公司执行总裁。曾任公司外贸中心总经理、鞍山聚龙金融设备有限公司外贸中心常务副总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1、柳永诠：简历详见第八节三、（一）董事会成员

2、王雁：简历详见第八节三、（一）董事会成员

3、张振东：简历详见第八节三、（一）董事会成员

4、张奈，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82年，东北大学MBA。张奈女士2004年至今就职于聚龙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营销中心总经理。曾任人力资源中心总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务。

5、洪莎，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84年，本科学历。洪莎女士2007年至今就职于聚龙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聚龙智瞳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秦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千大物流有限公司董事，辽宁上市公司协会副秘书长。曾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长助理。

6、柳伟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6年，硕士，工程师。柳伟生先生2004年至今就职于聚龙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研发中心总经理。曾任公司研发中心副总经理。

7、齐守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5年，大专学历，工程师。齐守君先生2004年至今就职于聚龙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供应链中心总经理。曾任公司制造中心总经理、采购中心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柳永诠	辽宁聚龙海目星智能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年12月21日		否
柳永诠	聚龙（上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4年12月24日		否
柳永诠	辽宁聚龙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1月23日	2018年01月05日	否
柳永诠	集佳绿色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8月31日		否
柳永诠	辽宁玉泉圣果种植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09月05日	2018年03月19日	否
柳永诠	辽宁玉泉米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09月02日	2018年01月31日	否
柳永诠	辽宁玉泉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08月31日		否
柳永诠	北京聚冠特种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04月18日		否

柳永詮	安阳聚龙鑫融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07月24日		否
柳永詮	锦州市龙海馨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08月29日		否
柳永詮	锦州市龙海馨港海河生物研究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08月29日		否
柳永詮	北京宝达通云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08月05日		否
柳永詮	辽宁聚龙科创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12月31日		否
崔文华	北京聚安威视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8月23日		否
崔文华	辽宁聚龙海目星智能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7月24日	2017年12月21日	否
崔文华	大连聚龙金融安全装备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2年03月07日		否
崔文华	国家金融安全银行业务培训服务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3年12月18日		否
崔文华	辽宁聚龙金融自助装备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6年07月07日		否
崔文华	宁波希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1月13日		否
吴庆洪	鞍山聚龙自动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03年03月26日		否
蔡喆	大连聚龙金融安全装备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03月07日		否
洪莎	聚龙智瞳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7月14日		否
洪莎	上海秦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6年05月20日		否
洪莎	千大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1月15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管理，董事、监事的薪酬标准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由董事会批准。

公司独立董事和不在公司任职的董事津贴标准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董事、监事在公司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的，其薪酬根据公司制定的岗位职责、薪酬标准和绩效考核方案的相关规定制定，并上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

报告期内，公司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计17人。2017年实际支付薪酬319.66万元，均已经按月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柳长庆	董事长	男	66	离任	7.81	否
柳永淦	董事长、总经理	男	39	现任	39.23	否
崔文华	董事	女	50	现任	7.86	否
吴庆洪	董事	男	51	现任	31.55	否
王雁	董事；财务总监	女	51	现任	18.35	否
西凤茹	董事	女	58	现任	12	否
马国强	独立董事	男	64	现任	12	否
王振山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12	否
刘晓晶	独立董事	女	37	现任	12	否
蔡喆	监事	女	43	现任	29.15	否
于淼	监事	男	43	现任	19.76	否
白莉	监事	女	46	现任	19.96	否
张振东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25.54	否
张奈	副总经理	女	36	现任	21.55	否
洪莎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女	34	现任	9.72	否
柳伟生	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26.44	否
齐守君	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14.74	否

合计	--	--	--	--	319.66	--
----	----	----	----	----	--------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45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5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10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10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24
销售人员	511
技术人员	367
财务人员	48
行政人员	150
研发人员	508
合计	2,10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47
本科	572
专科	762
大专以下	727
合计	2,108

2、薪酬政策

公司的薪酬政策建立在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实现人力成本目标的原则基础上，根据不同的部门、不同的岗位、不同的人才，采用混合型薪酬策略，高管人员的薪酬与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内部控制规范运作效果、人才团队建设等考评指标挂钩，并根据公司发展状况及当前市场薪酬水平进行方案调整完善。董

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董事监事的津贴标准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由董事会批准。

公司每月对管理干部实行关键指标考核和管理干部积分制双向考核，考核内容的确定主要针对其部门职能、关键指标量化数据等做为考核标准，每月对管理干部的月工作完成情况进行评价和考核，并将考核结果同管理者的绩效工资进行挂钩。

其次，各部门根据本部门关键指标进行二次分解，制订本部门员工月工作绩效考核。绩效考核标准依员工的岗位职责，并结合《岗位说明书》中的工作标准制订，考核指标实现量化考核，并由部门负责人每月对其完成结果进行评价。

3、培训计划

公司为提升团队核心竞争力，提升员工素质，实现企业发展和员工绩效的整体提升，建立了科学合理的培训管理体系，并将培训管理作为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和规划的重点工作项目，制订《员工培训制度》，以保障培训工作的实施，并对培训效果进行评估。

公司每年12月末，采取“自下而上”和“自上而下”两个环节，以部门为单位开展需求调查，收集培训需求信息。人力资源中心根据各部门提报的需求计划（《培训需求调查表》），编制公司年度培训计划和培训经费预算，报请公司批准。

公司针对不同群体打造相应的培训品牌，既有针对公司管理干部的“管理干部大讲堂”培训，也有面对公司全体员工的“生活聚讲堂”培训，通过差异化的培训安排，有针对性的对公司员工进行培养，提高员工的意识、知识和技能。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他的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确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相关治理制度，不断完善和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监高人员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各自的义务和权力，对公司重大生产经营、投资决策及财务风险等方面提出了建议和意见，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公司治理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董事长主持，邀请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公司不断完善股东大会运作机制，平等对待全体股东，保障股东依法享有的权利，积极为股东行使股东权利提供便利。为了方便中小股东行使股东大会投票权，公司股东大会提供了网络投票参会方式，切实保障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聚龙集团、柳永诠先生、周素芹女士严格按照《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自身行为，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存在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控股股东能够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报告和公告其股份质押冻结、解质押等股份变动情况，并保证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报告期内，控股股东严格履行其作出的各项承诺，不存在利用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谋取利益，进行内幕交易、操纵市场、进行其他欺诈活动的行为。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董事会的人数、人员构成和任职资格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换届选举严格履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程序。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确保董事会规范、高效运作和审慎、科学决策。董事会会议严格按

照规定召集和召开，并事先通知所有董事，全体董事均能够按时出席会议，客观公正地履行董事职责。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制定了各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对专门委员会的组成、职责等作出规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依照其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设职工监事一名。监事会的人数、人员构成和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换届选举严格履行了监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程序。

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确保监事会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会议严格按照规定召集和召开，并事先通知所有监事，全体监事均能够按时出席会议并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企业绩效考核激励方案，高管人员的薪酬与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内部控制规范运作效果、人才团队建设等考评指标挂钩，并根据公司的发展状况逐步对这一方案进行完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董事监事的津贴标准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由董事会批准。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治理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披露有关信息。明确董事长是公司信息披露第一责任人，指定董事会秘书作为信息披露的负责人，董事会办公室协助董事会秘书进行日常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等相关工作。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作为公司定期报告信息披露平面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chinext.cninfo.com.cn>）作为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公司定期更新公司网站，设立了投资者电话专线、传真专线以及专用邮箱，安排专人接听投资者电话，解答投资者疑问，及时回复深交所投资者关系平台上的投资者问题，通过接待现场调研、参加网上业绩说明会，行业策略会的形式，加强与个人、机构投资者以及行业分析师的沟通和交流。为了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2012年10月19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设立了定期“投资者接待日”，接待日设定为每月第一周的星期四，为更好的开展投资者沟通交流工作，

建立良好的互动关系，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起到促进作用。

（七）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所有的生产经营或重大事项均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由管理层、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确定，不存在受控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形。

（一）业务独立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不从事任何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公司能够自主制定产品营销策略，具有面向市场独立开展业务的能力，不存在其它需要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及领取薪酬。公司的财务人员也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况。公司建立独立的人事管理系统，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

（三）资产独立情况：公司合法拥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生产经营场所独立，不存在依靠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不存在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情况：公司设立健全的组织体系，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各职能部门均独立运作，依法独立行使各自职权。公司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完全独立，不存在与股东混合经营的情形。公司的

机构设置均独立于控股股东，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干预公司机构设置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五）财务独立情况：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和内部审计部门，并配备专职财务管理人员及内部审计人员。公司制定了独立于控股股东的财务管理制度和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公司具有独立的银行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公司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股东及其下属单位、其他关联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存在不能保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49%	2017年04月07日	2017年04月0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chinext.cninfo.com.cn/
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08%	2017年05月12日	2017年05月12日	巨潮资讯网 http://chinext.cninfo.com.cn/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12%	2017年07月18日	2017年07月18日	巨潮资讯网 http://chinext.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马国强	7	7	0	0	0	否	3

王振山	7	7	0	0	0	否	3
刘晓晶	7	7	0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工作恪尽职守，建言献策，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权利和义务，为公司的重大决策提出了专业化和建设性意见，对公司股权激励相关事项、聘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利润分配预案、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聘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补选公司董事、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全资子公司大连聚龙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充分听取了独立董事的建议，切实保护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履行职责，各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如下：

1、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是公司内部控制监督执行机构，审计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1名会计专

业的独立董事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下设内审部，独立于公司其他部门，直接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执行日常内部控制的监督和检查工作。

内审部每季度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交季度审计报告、内审工作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关联方资金占用等重大事项核查报告等，并汇报内审工作的进展与存在的问题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与执行改善建议。年度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交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子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审计报告等，并重点对实施过程进行检查监督，同时对各职能部门进行关键控制点循环审计，对公司的财务及经营活动进行内部审计。

在本年度财务报告编制及审计过程中认真履行了监督、核查职能：

(1) 认真阅读了公司 2017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协商确定了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2) 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了公司本年度审计报告提交的时间，并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与年审会计师沟通和交流；

(3)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阅了公司 2017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召开了三次会议，对公司董事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年度公司高管薪酬发放情况、管理层考核以及公司股权激励相关事项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3、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共召开了两次会议，对公司2017年度经营发展规划、公司增资鞍山市顺程保安押运服务有限公司事项进行了研究并提出了专业意见。

4、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召开了三次定期会议，主要对公司聘任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选举公司董事长、公司董事上一年度的工作表现及补选董事、调整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事项进行讨论。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薪酬标准由董事会批准。高管人员的薪酬与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内部控制规范运作效果、人才团队建设等考评指标挂钩，并根据公司的发展状况逐步对这一方案进行完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年04月13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chinext.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出现下列特征的，认定为重大缺陷：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②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③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④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2) 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p>	<p>(1)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①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②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500万元以上的处罚；③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④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⑤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⑥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警告。</p> <p>(2)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①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p>

	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出现以下特征的，认定为重要缺陷：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3）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②公司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③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④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⑤公司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3）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①公司违反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②公司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③公司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④公司存在其他缺陷。
定量标准	(1)重大缺陷：错报>营业收入 5%；错报>资产总额 5% (2)重要缺陷：营业收入 2%<错报≤营业收入 5%；资产总额 2%<错报≤资产总额 5% (3)一般缺陷：错报≤营业收入 2%；错报≤资产总额 2%	(1)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1000 万元以上 (2)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100-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 (3)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小于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聚龙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范建立的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13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chinext.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保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聚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6 聚龙债	112388	2016 年 05 月 11 日	2021 年 05 月 11 日	49,562.03	5.30%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6 年 5 月 11 日。本期债券存续期间，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5 月 11 日。报告期内公司已于 2017 年 5 月 11 日支付 2016 年 5 月 11 日至 2017 年 5 月 10 日期间的利息 5.3 元(含税)/张，共支付利息 2,650 万元。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088 号紫竹国际大厦 23 楼	联系人	资本市场部	联系人电话	021-68826812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上海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杨树浦路 248 号瑞丰国际大厦 2 楼 202 室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议审议通过了发行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方案，本期债券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了该募集资金用途方案。截至本报告期末 16 聚龙债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部分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其中 41,037.41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含下属子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均在股东大会批准用途范围内。
年末余额（万元）	8,624.54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募集资金使用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报告期内，上海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及“16聚龙债”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跟踪评级，并于2017年6月20日出具了《聚龙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017年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16聚龙债”AA的信用等级。报告内容已于2017年6月23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chinext.cninfo.com.cn/>）。

上海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将在2018年6月30日前根据报告期情况对公司债券作出最新跟踪评级，评级结果将在巨潮资讯网（<http://chinext.cninfo.com.cn/>）进行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公司债券“16聚龙债”于2016年5月11日发行完毕，2016年6月6日在深交所上市。本期债券上市以来，债券受托管理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恪尽职守，履行诚实、信用、谨慎和有效管理的义务，对公司资信状况、募集资金管理运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等进行了持续跟踪，并督促公司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约定义务，积极行使了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并于2017年5月8日出具了《聚龙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016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针对发行人出现的对债券持有人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受托管理人分别于2017年3月6日、2017年4月14日出具《聚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上述报告内容详见公司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受托管理人预计将于2018年6月30日前出具本期债券2017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报告内容将在巨潮资讯网（<http://chinext.cninfo.com.cn/>）进行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3,106.2	36,558.12	-64.15%
流动比率	757.76%	800.37%	-42.61%
资产负债率	31.29%	29.10%	2.19%
速动比率	632.57%	711.52%	-78.95%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5.82%	47.52%	-31.70%
利息保障倍数	3.24	21.42	-84.87%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9.05	8.15	11.04%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25	23.11	-81.61%
利息偿付率	1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83.24	-19,624.02	28.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72.45	47,028.97	-125.0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476.02	96,956.14	-5.65%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64.15%，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净利润下降所致。
-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125.03%，主要是2016年报告公司发行债券所致。
- 3、流动比率较上年同期下降42.61%，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应收账款减少所致。
- 4、EBITDA全部债务比较上年同期下降31.70%，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净利润下降。
- 5、利息保障倍数较上年同期下降84.87%，主要是2016年报告公司发行债券所致。
- 6、利息偿付率达到100.00%，主要是报告期内支付债券利息所致。
- 7、EBITDA利息保障倍数较上年同期下降81.61%，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净利润下降，2016年报告公司发行债券所致。

九、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万元）	已用授信额度（万元）	用途
1	中国银行	10,000.00	0.00	
2	兴业银行	50,000.00	1,188.97	银行承兑汇票
3	招商银行	8,000.00	0.00	
4	光大银行	10,000.00	0.00	
5	汇丰银行	4,000.00	0.00	
合计		82,000.00	1,188.97	

报告期内公司无银行贷款。

十一、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和承诺。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不适用

十三、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是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4 月 12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会审字[2018]277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魏弘、张静

审计报告正文

聚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聚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龙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聚龙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聚龙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营业收入的确认

1. 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5 和附注五、34，聚龙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为产品销售和系统开发及服务，聚龙公司在客户收到产品或服务并验收合格时确认营业收入。聚龙公司 2017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中营业收

入 68,312.44 万元，比 2016 年度 93,007.48 万元减少 24,695.04 万元，降幅达 26.55%，由于营业收入是重要的财务指标之一，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营业收入实施的相关程序包括：

(1) 我们通过了解被审计单位及其环境，执行风险评估程序，了解和评估了聚龙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评价聚龙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诚信及舞弊风险。

(2) 我们了解、评价并测试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3) 对收入执行分析程序，包括对比分析本年及上年、主要产品、同行业可比公司以及综合毛利率的增减变动等分析程序。

(4) 从营业收入的会计记录中选取样本，与该笔销售相关的销售合同、验收单、发票等信息进行核对，结合应收账款函证程序，确认已入账收入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5) 针对可能出现的完整性风险，我们以产品出库单为出发点，随机抽取出库单，延续经营链条对相关凭证进行检查，最终检查至记账凭证，以确认产品是否有发出未记录的情况。

(6) 执行截止性测试程序。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认为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对营业收入的确认。

(二) 应收账款的减值

1. 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1 和附注五、3，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聚龙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72,198.21 万元，坏账准备为 2,743.26 万元。由于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价值占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26.24%，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的减值时涉及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应收账款的减值实施的相关程序包括：

(1) 评价并测试了管理层评估和确定应收账款减值的内部控制，包括有关识别减值的客观证据和计算减值准备的相关控制。

(2) 针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测试其可收回性，我们在评估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时，检查了相关的支持性证据，包括期后回款、客户的信用历史、经营情况、还款能力等。

针对应收账款-培高（北京）商业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培高公司）19,120.50 万元货款的可收回性，除执行上述审计程序外，我们主要对培高公司进行实地走访，并检查了智能店铺移动终端管理系统的使用情况、商户定货情况、培高公司管理层对培高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判断及其他相关支持性证据。

(3)针对单项金额不重大及在单项减值测试中没有客观证据表明需要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我们通过考虑历史上同类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坏账发生金额及情况,结合客户回款情况和市场条件等因素,评估了管理层将应收账款划分为组合进行减值评估的方法和计算是否适当。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认为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的减值的确认。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聚龙公司 2017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聚龙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聚龙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聚龙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聚龙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聚龙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聚龙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聚龙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聚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19,794,533.95	975,242,027.6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8,781,000.00
应收账款	694,549,554.22	824,779,348.42
预付款项	112,520,941.16	11,438,199.0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4,217,396.98	3,284,917.64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874,864.72	9,683,736.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4,763,983.36	185,508,059.64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362,693.99	34,295,414.35
流动资产合计	1,965,083,968.38	2,083,012,702.8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300,000.00	5,3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870,397.98	2,779,405.18
长期股权投资	207,911,520.29	161,834,215.0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4,625,213.46	327,965,780.81
在建工程	23,664,207.83	2,359,703.3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6,456,113.00	49,877,576.6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310,976.97	3,557,484.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94,110.91	2,439,834.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642,930.62	4,410,489.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2,275,471.06	560,524,488.77
资产总计	2,647,359,439.44	2,643,537,191.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889,682.53	16,748,528.32
应付账款	81,573,956.38	161,470,653.16
预收款项	110,065,860.61	8,940,015.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795,414.68	8,591,014.57
应交税费	29,670,263.39	43,009,371.36
应付利息	15,458,333.33	15,458,333.3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751,122.21	4,913,390.0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24,360.00	1,124,36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59,328,993.13	260,255,666.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495,620,325.15	494,488,374.3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433,208.34	14,557,568.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6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9,053,533.49	509,045,942.64
负债合计	828,382,526.62	769,301,608.6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49,504,000.00	549,50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5,987,008.50	97,571,026.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077,278.53	-2,834,253.7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2,250,454.71	128,151,510.2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70,611,494.64	1,080,693,598.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785,275,679.32	1,853,085,880.92
少数股东权益	33,701,233.50	21,149,702.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18,976,912.82	1,874,235,582.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47,359,439.44	2,643,537,191.63

法定代表人：柳永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雁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淑梅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3,078,233.03	591,635,776.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86,514,287.69	603,830,275.13
预付款项	11,270,610.72	6,964,367.86
应收利息	417,987.95	376,389.8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0,970,393.49	220,678,955.10
存货	197,898,673.08	163,128,079.68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73,708.42	1,169,896.64
流动资产合计	1,341,223,894.38	1,587,783,740.4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300,000.00	5,3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697,969.03	2,526,165.91
长期股权投资	509,256,062.58	447,996,696.5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5,884,657.15	261,023,540.2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4,492,808.58	27,029,246.1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0,334.63	385,585.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79,984.16	1,877,376.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002,930.62	3,541,43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8,734,746.75	749,680,044.97
资产总计	2,189,958,641.13	2,337,463,785.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889,682.53	16,748,528.32
应付账款	81,787,064.65	136,845,423.03
预收款项	2,433,029.20	352,618.67
应付职工薪酬	5,395,650.98	5,987,220.50
应交税费	20,930,786.90	22,913,553.36
应付利息	15,458,333.33	15,458,333.3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48,759.76	693,196.57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99,560.00	999,56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9,842,867.35	199,998,433.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495,620,325.15	494,488,374.3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338,008.34	8,337,568.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2,958,333.49	502,825,942.64
负债合计	642,801,200.84	702,824,376.4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49,504,000.00	549,50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3,950,812.94	97,571,026.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2,250,454.71	128,151,510.24
未分配利润	731,452,172.64	859,412,872.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47,157,440.29	1,634,639,408.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89,958,641.13	2,337,463,785.3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83,124,351.15	930,074,766.45
其中：营业收入	683,124,351.15	930,074,766.4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54,397,506.27	648,383,247.46
其中：营业成本	386,855,315.47	389,949,325.8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546,290.60	11,887,535.86

销售费用	102,406,309.17	118,474,441.96
管理费用	127,829,200.87	120,071,188.45
财务费用	16,462,186.51	2,585,816.87
资产减值损失	12,298,203.65	5,414,938.4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93,226.90	-4,550,464.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547,944.15	-4,550,464.1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515.64	52,259.89
其他收益	45,758,287.1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254,420.77	277,193,314.78
加：营业外收入	187,059.54	47,055,629.94
减：营业外支出	2,351,391.20	1,217,003.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090,089.11	323,031,940.92
减：所得税费用	14,146,227.85	13,747,626.2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943,861.26	309,284,314.6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868,041.01	311,604,517.66
少数股东损益	-3,924,179.75	-2,320,202.9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3,024.77	-138,494.4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3,024.77	-138,494.4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243,024.77	-138,494.41

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43,024.77	-138,494.41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4,700,836.49	309,145,820.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8,625,016.24	311,466,023.2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924,179.75	-2,320,202.9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	0.5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	0.5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柳永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雁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淑梅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83,980,513.14	584,208,428.20
减：营业成本	145,350,031.39	285,761,306.90
税金及附加	6,746,784.51	6,748,777.03
销售费用	96,025,758.78	116,919,945.35
管理费用	77,361,954.37	79,564,835.37
财务费用	22,581,941.11	6,809,912.63
资产减值损失	10,755,280.33	5,383,040.6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20,420.58	-8,165,784.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520,420.58	-8,165,784.9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515.64	52,259.89
其他收益	31,472,099.8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172,957.53	74,907,085.20
加：营业外收入	115,979.07	31,540,108.21
减：营业外支出	2,349,474.29	1,174,997.9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939,462.31	105,272,195.51
减：所得税费用	8,950,017.58	11,783,384.0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989,444.73	93,488,811.4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989,444.73	93,488,811.4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89,542,076.95	796,122,673.7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0,348,577.01	42,595,603.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11,206.42	42,434,884.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2,901,860.38	881,153,161.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1,511,395.70	404,245,549.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141,532,873.35	145,069,351.99

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74,145,796.03	111,282,705.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494,364.41	132,569,689.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9,684,429.49	793,167,296.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217,430.89	87,985,864.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4,184.46	3,55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184.46	3,55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864,696.74	39,790,170.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390,000.00	16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81,925.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936,622.05	199,790,170.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832,437.59	-196,240,170.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800,000.00	20,7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6,800,000.00	20,7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800,000.00	520,7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4,524,533.33	43,960,32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524,533.33	50,460,32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724,533.33	470,289,68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1,583.60	348,733.6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801,123.63	362,384,108.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9,561,362.87	607,177,254.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4,760,239.24	969,561,362.8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5,716,393.23	639,314,933.9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628,280.98	27,883,066.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500,497.18	16,351,331.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6,845,171.39	683,549,331.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8,192,884.10	356,551,728.8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0,468,269.24	101,516,765.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562,514.08	56,049,107.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089,092.25	282,959,983.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2,312,759.67	797,077,585.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532,411.72	-113,528,254.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4,184.46	3,55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04,184.46	3,55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834,375.80	18,891,238.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86,900,000.00	26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734,375.80	278,891,238.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630,191.34	-275,341,238.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1,351,200.00	43,960,32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351,200.00	50,460,32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351,200.00	449,539,68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1,583.60	-364,685.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7,910,563.22	60,305,501.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6,175,359.74	525,869,858.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8,264,796.52	586,175,359.7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49,504,000.00				97,571,026.34		-2,834,253.76		128,151,510.24		1,080,693,598.10	21,149,702.03	1,874,235,582.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9,504,000.00			97,571,026.34		-2,834,253.76		128,151,510.24		1,080,693,598.10	21,149,702.03	1,874,235,582.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415,982.16		-243,024.77		4,098,944.47		-110,082,103.46	12,551,531.47	-55,258,670.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3,024.77				58,868,041.01	-3,924,179.75	54,700,836.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800,000.00	16,8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6,800,000.00	16,8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098,944.47		-168,950,144.47		-164,851,2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098,944.47		-4,098,944.4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4,851,200.00		-164,851,2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38,415,982.16							-324,288.78	38,091,693.38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9,504,000.00				135,987,008.50		-3,077,278.53		132,250,454.71		970,611,494.64	33,701,233.50	1,818,976,912.8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49,504,000.00				97,571,026.34		-2,695,759.35		118,802,629.10		822,398,281.58	2,719,905.01	1,588,300,082.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9,504,000.00				97,571,026.34		-2,695,759.35		118,802,629.10		822,398,281.58	2,719,905.01	1,588,300,082.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8,494.41		9,348,881.14		258,295,316.52	18,429,797.02	285,935,500.27
（一）综合收益总							-138,494.41				311,604,316.52	-2,320,797.02	309,145,500.27

额						4.41					,517.66	202.98	,820.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750,000.00	20,75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750,000.00	20,7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348,81.14		-53,309,201.14			-43,960,32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348,81.14		-9,348,81.1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3,960,320.00			-43,960,32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9,504,000.00				97,571,026.34		-2,834,253.76		128,151,510.24		1,080,693,598.10	21,149,702.03	1,874,235,582.9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49,504,000.00				97,571,026.34				128,151,510.24	859,412,872.38	1,634,639,408.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9,504,000.00				97,571,026.34				128,151,510.24	859,412,872.38	1,634,639,408.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379,786.60				4,098,944.47	-127,960,699.74	-87,481,968.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989,444.73	40,989,444.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098,944.47	-168,950,144.47	-164,851,2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4,098,944.47	-4,098,944.4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4,851,200.00	-164,851,2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36,379.78 6.60						36,379.78 6.60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9,504,000.00				133,950,812.94				132,250,454.71	731,452,172.64	1,547,157,440.2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49,504,000.00				97,571,026.34				118,802,629.10	819,233,262.08	1,585,110,917.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9,504,000.00				97,571,026.34				118,802,629.10	819,233,262.08	1,585,110,917.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9,348,881.14	40,179,610.30	49,528,491.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93,488,811.44	93,488,811.44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348,881.14	-53,309,201.14	-43,960,32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348,881.14	-9,348,881.1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3,960,320.00	-43,960,32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9,504,000.00				97,571,026.34			128,151,510.24	859,412,872.38	1,634,639,408.96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聚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鞍山聚龙金融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是由辽宁科大聚龙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和自然人柳永诠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0万元，其中集团公司出资人民币1,300.00万元，持股比例65.00%；柳永途出资人民币700.00万元，持股比例35.00%。有限公司于2004年3月9日在鞍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2103001100838。

2008年3月，根据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5.00%股权分别转让给柳永途、周素芹等16位自然人，股权转让后柳永途持股比例为45.42%，集团公司持股比例为40.00%，周素芹持股比例为10.00%，陈含章等14位股东持股比例为4.58%。有限公司于2008年3月31日在鞍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2008年4月，根据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确认的有限公司2008年3月31日的净资产63,755,271.64元中的56,000,000.00元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其余7,755,271.64元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净资产折股后，各股东持股比例未发生变化。

有限公司于2008年4月29日经鞍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整体变更为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8月，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天津腾飞钢管有限公司、自然人王晓东向本公司增资扩股，同时本公司股东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47.52万股无偿赠与张奈等15位自然人，227.54万股转让给孟淑珍等7位自然人；赵艳将持有的本公司8.96万股转让给孟淑珍。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6,360.00万元人民币，其中柳永途持股比例39.99%，集团公司持股比例27.74%，周素芹持股比例8.81%，天津腾飞钢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8.81%，张奈持股比例3.14%，王晓东持股比例3.14%，孟淑珍等33位股东持股比例8.37%。本公司于2009年9月18日在鞍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登记。

2011年3月2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1】443号”文核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境内上市内资（A股）股票2,120.00万股并在深圳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2011年5月24日，在鞍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公开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8,480.00万元人民币。

根据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以201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480.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转增8,480.00万股，已于2012年6月转增完毕，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16,960.00万元。

根据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以201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6,960.0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转增8股，共计转增13,568.00万股，已于2013年7月转增完毕，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30,528.00万元。

根据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以2013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30,528.00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4股（含税），共计转增12,211.20万股；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计转增12,211.20万股，合计转增24,422.40万股，已于2014年7月转增完毕。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54,950.40万元。

2014年8月，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定，公司名称由“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聚龙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于2016年5月27日完成三证合一，企业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210300759114564C，法定代表人为柳永谔，注册地址为鞍山市铁东区千山中路308号。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金融机具制造业。

经营范围：金融办公自动化设备制造，设计，经营及有关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金融办公自动化设备产品、配件、材料的销售业务和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接受合法委托，提供有价证券及现金处理外包服务和营业自助设备的运营管理业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不含卫星通讯设备）。主要产品包括：微型及小型多国纸币清分机、全自动及半自动捆钞机、多国纸币鉴别仪、扎把机、点钞机等金融自动化设备。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告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4月12日决议批准报出。

2、合并报表编制范围

(1)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辽宁聚龙金融自助装备有限公司	自助装备	100.00	
2	大连聚龙金融安全装备有限公司	大连聚龙	100.00	
3	国家金融安全银行业务培训服务有限公司	银行培训	100.00	
4	辽宁聚龙海目星智能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海目星	67.00	
5	聚龙（上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聚龙上海	100.00	
6	欧洲聚龙有限责任公司	聚龙欧洲	100.00	
7	聚龙南非股份有限公司	聚龙南非	100.00	
8	聚龙办公自动化私人有限公司	聚龙印度	90.00	10.00
9	聚龙融创科技有限公司	聚龙融创	100.00	
10	宁波多维聚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多维	82.65	0.41
11	辽宁聚龙科创科技有限公司	聚龙科创	100.00	

上述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本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期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宁波多维聚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多维	新投资设立
2	辽宁聚龙科创科技有限公司	聚龙科创	新投资设立

本期减少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辽宁聚龙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聚龙通讯科技	出售

本期新增及减少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

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制，即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 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 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 根据其他有关资料,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 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 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 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 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 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 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 “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

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对应的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与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按照对子公司累计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同时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财务报表，并且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本公司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不早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因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余额不足，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未予以全额恢复的，本公司在报表附注中对这一情况进行说明，包括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金额、归属于本公司的金额及因资本公积余额不足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等。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进一步取得股份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初始投资成本与对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所享有的份额进行抵销，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投资方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

始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注：如果原企业合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且存在商誉的）。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此外，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其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1、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3、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4、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 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 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在确认减值损失时，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12个月，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

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①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 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

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 3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3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50%	0.50%
1—2 年	5.00%	5.00%
2—3 年	10.00%	10.00%
3 年以上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
-------------	--

	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	---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发出商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委托外单位加工材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委托加工材料、发出商品等。

(2) 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

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3、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

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 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

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

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

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按估计可使用年限计算折旧或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及机械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其他等。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5	1.90—4.75
机器及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8—10	5	9.50—11.88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3、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

19、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 ①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②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10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专利权	8—10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非专利技术	8—15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A. 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B. 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 C. 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公司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支出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阶段的支出。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的阶段支出。

公司将研发流程中调研阶段、立项阶段确定为研究阶段。公司研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研发流程中设计阶段、试制阶段以及验收阶段确认为开发阶段。公司研发项目中的主导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①研发项目的预期成果以专利、专有技术、样机、软件等形式体现,以证明该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和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研发项目是经过公司总经理审批已立项项目,即根据公司《新产品项目开发管理办法》的要求具有明确的形成无形资产的意图并制定了详细的开发计划;③运用该无形资产能够生产出具有市场销售前景的产品,为公司带来经济效益,或者是形成的无形资产直接出售从而实现经济效益;④研发项目在开发阶段,均有专门的项目组,配置符合项目所需的专业技术人才,并进行合理的资金预算,以保证项目的技术和财务资源的准备;⑤各个研发项目开发支出包括人工费用、材料费用、试制和试验费用等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均能够单独、准确核算。不满足前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项目在开发阶段发生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0、长期资产减值

(1)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需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产的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

提减值准备。如果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价值又得以恢复，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不得转回。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按固定资产单项项目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1. 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2.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4)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5)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①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②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③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6) 商誉减值测试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按以下步骤处理：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这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各项费用摊销的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
现钞中心安装工程	36个月
装修费	36个月
通信工程	36个月

22、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

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3、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4、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④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5、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销售商品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为：公司将货物发出，购货方验收无误后，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收回货款，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

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预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时，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预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时，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如果预计合同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则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26、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

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8、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

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②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8年4月12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26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该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本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2018年4月12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26次会议审议通过。	

财政部根据上述2项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并于2017年12月2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资产负债表新增“持有待售资产”行项目、“持有待售负债”行项目，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其他收益”行项目、净利润项新增“(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行项目。2018年1月12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一般企业

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根据解读的相关规定：

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通知》进行调整。

对于利润表新增的“其他收益”行项目，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由于“资产处置收益”项目的追溯调整，对2016年的报表项目影响如下：

项 目	变更前	变更后
资产处置收益		52,259.89
营业外收入	52,259.89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技术服务收入	17%/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0%/15%/25%/28%/30%
房产税	自用房产按房屋建筑物原值扣除 30% 后余额；出租房产按房屋出租收入金额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辽宁聚龙金融自助装备有限公司	25%
大连聚龙金融安全装备有限公司	15%
国家金融安全银行业务培训服务有限公司	25%
辽宁聚龙海目星智能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25%
聚龙（上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25%
欧洲聚龙有限责任公司	15%
聚龙南非股份有限公司	28%
聚龙办公自动化私人有限公司	30%

聚龙融创科技有限公司	15%
宁波多维聚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

2、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优惠情况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49号），聚龙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的备案条件。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减按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故2017年按10%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017年7月15日，聚龙融创科技有限公司被北京市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聚龙融创科技有限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自2017年7月至2020年7月。故2017年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下发的《关于大连市2016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6】151号），大连聚龙金融安全装备有限公司被认定为2016年度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大连聚龙金融安全装备有限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自2016年11月至2019年11月。故2017年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增值税优惠情况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号）的规定，自2000年6月24日起至2010年底以前，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011年1月28日，国务院发颁布《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的规定，继续实施软件增值税优惠政策。本公司销售软件产品享受该增值税优惠政策。本公司自2004年8月被认定为软件企业以来，每年均通过软件企业年审，享受该增值税优惠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6,419.70	487,938.17
银行存款	914,603,819.54	969,073,424.70
其他货币资金	5,034,294.71	5,680,664.81
合计	919,794,533.95	975,242,027.6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210,417.11	6,592,751.97

其他说明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中2,377,936.51元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2,435,500.00元为保函保证金；220,858.20元为风险保证金。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38,781,000.00
合计		38,781,000.00

(2)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38,781,000.00
合计	38,781,000.0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1,982,133.83	100.00%	27,432,579.61	3.80%	694,549,554.22	840,573,056.28	100.00%	15,793,707.86	1.88%	824,779,348.42
合计	721,982,133.83	100.00%	27,432,579.61	3.80%	694,549,554.22	840,573,056.28	100.00%	15,793,707.86	1.88%	824,779,348.4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79,616,287.70	1,898,081.44	0.50%
1 至 2 年	262,529,106.43	13,126,455.32	5.00%
2 至 3 年	62,159,781.96	6,215,978.20	10.00%
3 至 4 年	15,127,530.93	4,538,259.28	30.00%
4 至 5 年	1,791,242.89	895,621.45	50.00%
5 年以上	758,183.92	758,183.92	100.00%
合计	721,982,133.83	27,432,579.6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705,623.8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6,752.05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 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客户1	191,205,000.00	26.48	6,924,105.00
客户2	102,303,626.51	14.17	2,600,547.00
客户3	64,361,487.26	8.91	2,338,481.82
客户4	43,759,138.79	6.06	2,347,139.65
客户5	43,278,365.20	5.99	1,154,692.95
合计	444,907,617.76	61.61	15,364,966.42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2,520,941.16	100.00%	11,438,199.01	100.00%
合计	112,520,941.16	--	11,438,199.01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不适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客户1	99,286,038.00	88.24
客户2	1,356,000.00	1.21
客户3	1,351,018.99	1.20

客户4	924,365.10	0.82
客户5	827,972.22	0.74
合计	103,745,394.31	92.21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4,217,396.98	3,284,917.64
合计	4,217,396.98	3,284,917.64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987,784.38	100.00%	1,112,919.66	4.84%	21,874,864.72	10,205,954.93	100.00%	522,218.81	5.12%	9,683,736.12
合计	22,987,784.38	100.00%	1,112,919.66	4.84%	21,874,864.72	10,205,954.93	100.00%	522,218.81	5.12%	9,683,736.1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7,932,787.59	89,663.95	0.50%
1 至 2 年	1,159,566.39	57,978.33	5.00%
2 至 3 年	1,697,583.70	169,758.37	10.00%
3 至 4 年	1,931,896.70	579,569.01	30.00%
4 至 5 年	100,000.00	50,000.00	50.00%
5 年以上	165,950.00	165,950.00	100.00%
合计	22,987,784.38	1,112,919.6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92,579.8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879.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6,335,407.46	5,708,802.00
备用金	1,363,415.63	936,659.48
单位往来	9,340,043.40	
其他	5,948,917.89	3,560,493.45
合计	22,987,784.38	10,205,954.9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单位往来	9,340,043.40	1 年以内	40.63%	46,700.22

客户 2	保证金	1,162,023.06	1 年以内/2 至 3 年	5.05%	70,726.45
客户 3	其他	933,845.72	1 年以内	4.06%	4,669.23
客户 4	保证金	857,106.00	2 至 3 年/3 至 4 年	3.73%	220,403.40
客户 5	保证金	800,000.00	2 至 3 年/3 至 4 年	3.48%	220,000.00
合计	--	13,093,018.18	--	56.95%	562,499.30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1,726,888.53		91,726,888.53	94,722,727.98		94,722,727.98
在产品	22,656,292.63		22,656,292.63	38,356,946.97		38,356,946.97
库存商品	63,823,399.72		63,823,399.72	47,583,738.52		47,583,738.52
低值易耗品	747,984.89		747,984.89	904,807.94		904,807.94
委托加工材料	3,903,846.71		3,903,846.71	3,939,838.23		3,939,838.23
发出商品	21,905,570.88		21,905,570.88			
合计	204,763,983.36		204,763,983.36	185,508,059.64		185,508,059.64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其他说明：

不适用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汽车保险	465,993.19	641,349.58
财产保险	84,641.52	26,885.83
取暖费	480,116.64	296,041.32
房租	14,486.20	734,607.28
待抵扣进项税	5,711,035.57	32,566,667.20
预交所得税	54,965.28	29,863.14
其他	551,455.59	
合计	7,362,693.99	34,295,414.35

其他说明：

不适用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300,000.00		6,300,000.00	5,300,000.00		5,3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6,300,000.00		6,300,000.00	5,300,000.00		5,300,000.00
合计	6,300,000.00		6,300,000.00	5,300,000.00		5,3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中孵方晟 (北京) 科技服务 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3.00%	
宁波希磁 电子科技	5,000,000.00			5,000,000.00					2.78%	

有限公司										
辽宁聚龙 通讯科技 有限公司		1,000,000. 00		1,000,000. 00					20.00%	
合计	5,300,000. 00	1,000,000. 00		6,300,000. 00					--	

10、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 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 品	1,870,397.98		1,870,397.98	2,779,405.18		2,779,405.18	
分期收款提供劳 务							
合计	1,870,397.98		1,870,397.98	2,779,405.18		2,779,405.18	--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 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培高商业 连锁有限 公司	122,128,5 99.45			-6,301,97 5.41		36,379,78 6.60				152,206,4 10.64	
培高文化 传媒有限 公司	39,705,61 5.60			-218,445. 17						39,487,17 0.43	
北京乾融		1,750,000		-677,566.						1,072,433	

欣时科技 有限公司		.00		63					.37	
杭州云象 网络技术 有限公司		13,500,00 0.00		-390,689. 71		2,036,195 .56			15,145,50 5.85	
小计	161,834,2 15.05	15,250,00 0.00		-7,588,67 6.92		38,415,98 2.16			207,911,5 20.29	
合计	161,834,2 15.05	15,250,00 0.00		-7,588,67 6.92		38,415,98 2.16			207,911,5 20.29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8,155,964.26	66,269,385.53	46,657,092.21	45,796,500.35	416,878,942.35
2.本期增加金额		2,822,911.96	1,738,149.50	6,775,861.25	11,336,922.71
(1) 购置		2,822,911.96	1,738,149.50	6,775,861.25	11,336,922.71
(2) 在建工程 转入					
(3) 企业合并 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967,030.16	2,871,963.80	234,824.23	4,073,818.19
(1) 处置或报 废		950,534.43	2,871,963.80	72,039.07	3,894,537.30
(2) 处置子公司减 少		16,495.73		162,785.16	179,280.89
4.期末余额	258,155,964.26	68,125,267.33	45,523,277.91	52,337,537.37	424,142,046.8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8,740,731.68	28,503,363.43	19,108,807.05	22,560,259.38	88,913,161.54
2.本期增加金额	6,735,761.18	5,442,236.13	5,582,406.04	5,562,190.06	23,322,593.41
(1) 计提	6,735,761.18	5,442,236.13	5,582,406.04	5,562,190.06	23,322,593.41

3.本期减少金额		868,799.84	1,737,111.58	113,010.12	2,718,921.54
(1) 处置或报废		867,013.51	1,737,111.58	59,456.75	2,663,581.84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1,786.33		53,553.37	55,339.70
4.期末余额	25,476,492.86	33,076,799.72	22,954,101.51	28,009,439.32	109,516,833.4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32,679,471.40	35,048,467.61	22,569,176.40	24,328,098.05	314,625,213.46
2.期初账面价值	239,415,232.58	37,766,022.10	27,548,285.16	23,236,240.97	327,965,780.8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货币激光防伪模块产业基地	64,370,985.60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融物联网研发基地	23,664,207.83		23,664,207.83	2,359,703.35		2,359,703.35
合计	23,664,207.83		23,664,207.83	2,359,703.35		2,359,703.3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金融物联网研发基地	50,398,281.08	2,359,703.35	21,304,504.48			23,664,207.83	46.95%	46.95%				其他
合计	50,398,281.08	2,359,703.35	21,304,504.48			23,664,207.83	--	--				--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2,150,733.52	13,283,405.28	17,750,983.16	119,968.08	22,585,877.69	75,890,967.73
2.本期增加金额					11,029,059.83	11,029,059.83
(1) 购置					11,029,059.83	11,029,059.8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2,150,733.52	13,283,405.28	17,750,983.16	119,968.08	33,614,937.52	86,920,027.5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253,914.31	12,655,064.69	8,400,900.85	119,968.08	2,583,543.12	26,013,391.05
2.本期增加金额	443,014.64	628,340.59	1,463,725.61		1,915,442.67	4,450,523.51
(1) 计提	443,014.64	628,340.59	1,463,725.61		1,915,442.67	4,450,523.5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696,928.95	13,283,405.28	9,864,626.46	119,968.08	4,498,985.79	30,463,914.5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9,453,804.57		7,886,356.70		29,115,951.73	56,456,113.00
2.期初账面价值	19,896,819.21	628,340.59	9,350,082.31		20,002,334.57	49,877,576.6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3.97%。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

现钞中心安装工程	3,007,755.26	7,162,970.70	3,104,502.08		7,066,223.88
装修费	385,585.59	405,405.41	199,034.74	371,621.63	220,334.63
通信工程	164,143.30		90,000.00	49,724.84	24,418.46
合计	3,557,484.15	7,568,376.11	3,393,536.82	421,346.47	7,310,976.97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8,545,499.27	3,209,854.59	16,315,926.67	1,670,738.42
可抵扣亏损	4,191,339.72	1,047,834.93	1,376,037.16	344,009.29
无形资产摊销	1,257,624.80	125,762.49	1,321,898.59	132,189.86
政府补助	594,641.70	59,464.17	1,259,571.67	125,957.17
未实现收入	511,947.27	51,194.73	667,757.24	166,939.31
合计	35,101,052.76	4,494,110.91	20,941,191.33	2,439,834.05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94,110.91		2,439,834.05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6,228,459.94	14,401,975.43
合计	16,228,459.94	14,401,975.4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586,560.73	586,560.73	
2020	1,134,684.83	1,134,684.83	
2021	12,680,729.87	12,680,729.87	
2022	1,826,484.51		
合计	16,228,459.94	14,401,975.43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6,502,930.62	3,790,734.00
预付装修款		619,755.50
出资款	53,140,000.00	
合计	59,642,930.62	4,410,489.50

其他说明：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期增加55,232,441.12元，主要是出资款增加导致。出资款为向鞍山市顺程保安押运服务有限公司投资52,500,000.00元和向南昌品胜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投资640,000.00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股份公司尚未完成鞍山市顺程保安押运服务有限公司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的摘牌事宜。截至2017年12月31日上述公司尚未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18、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1,889,682.53	16,748,528.32
合计	11,889,682.53	16,748,528.3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81,573,956.38	161,470,653.16
合计	81,573,956.38	161,470,653.16

2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10,065,860.61	8,940,015.30
合计	110,065,860.61	8,940,015.3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994,256.27	117,073,552.05	117,860,932.88	7,206,875.4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96,758.30	17,206,584.78	17,214,803.84	588,539.24
合计	8,591,014.57	134,280,136.83	135,075,736.72	7,795,414.6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64,417.19	101,543,536.66	101,817,613.73	4,790,340.12
3、社会保险费	156,148.98	7,916,741.77	7,923,238.09	149,652.6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4,962.36	6,841,654.28	6,847,041.44	129,575.20
工伤保险费	11,962.54	560,854.46	561,794.67	11,022.33
生育保险费	9,224.08	514,233.03	514,401.98	9,055.13
4、住房公积金	46,775.00	4,400,310.16	4,430,947.16	16,138.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26,915.10	3,212,963.46	3,689,133.90	2,250,744.66
合计	7,994,256.27	117,073,552.05	117,860,932.88	7,206,875.4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75,594.92	16,701,703.35	16,697,698.04	579,600.23
2、失业保险费	21,163.38	504,881.43	517,105.80	8,939.01
合计	596,758.30	17,206,584.78	17,214,803.84	588,539.24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6,502,718.67	34,642,111.63
企业所得税	10,469,187.27	3,448,437.40
个人所得税	413,403.05	257,904.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47,236.47	2,437,185.91
房产税	117,714.52	67,118.41
土地使用税	60,649.44	60,649.44
教育费附加	494,642.08	1,044,508.23
地方教育费附加	329,761.39	696,338.83
河道费		226,255.02
其他	134,950.50	128,861.58
合计	29,670,263.39	43,009,371.36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3、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15,458,333.33	15,458,333.33
合计	15,458,333.33	15,458,333.33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4、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垫付款	1,751,122.21	4,913,390.00
合计	1,751,122.21	4,913,390.00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1,124,360.00	1,124,360.00
合计	1,124,360.00	1,124,360.0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债券	495,620,325.15	494,488,374.30
合计	495,620,325.15	494,488,374.3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聚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面向合格 投资者公 开发行公 司债券	100.00	2016 年 5 月 11 日	5 年	500,000,0 00.00	494,488,3 74.30		26,500,00 0.00	1,131,950 .85	26,500,00 0.00		495,620,3 25.15
合计	--	--	--	500,000,0 00.00	494,488,3 74.30		26,500,00 0.00	1,131,950 .85	26,500,00 0.00		495,620,3 25.15

2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4,557,568.34		1,124,360.00	13,433,208.34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 补助,按相关资产的 使用寿命摊销
合计	14,557,568.34		1,124,360.00	13,433,208.3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 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多国纸币清 分机产品开 发	1,376,666.67			280,000.00			1,096,666.67	与资产相关
国家金融机 具工程技术 研究中心	1,800,000.00						1,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础配套费	2,460,901.67			219,560.00			2,241,341.67	与资产相关
开办补助	3,494,444.50			98,666.64			3,395,777.86	与资产相关
新型金融企 业购房补贴	925,555.50			26,133.36			899,422.14	与资产相关
现金智能处 理机器人项 目	4,500,000.00			500,000.00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4,557,568.34			1,124,360.00			13,433,208.34	--
----	---------------	--	--	--------------	--	--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8、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结构化主体权益款	60,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9、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49,504,000.00						549,504,000.0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0、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8,215,754.70			88,215,754.70
其他资本公积	9,355,271.64	38,415,982.16		47,771,253.80
合计	97,571,026.34	38,415,982.16		135,987,008.5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的资本公积为对联营企业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变动。

31、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34,253.76	-3,077,278.53	-2,834,253.76		-243,024.77		-3,077,278.5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834,253.76	-3,077,278.53	-2,834,253.76		-243,024.77		-3,077,278.5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834,253.76	-3,077,278.53	-2,834,253.76		-243,024.77		-3,077,278.5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不适用

3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8,151,510.24	4,098,944.47		132,250,454.71
合计	128,151,510.24	4,098,944.47		132,250,454.7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10%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3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80,693,598.10	822,398,281.5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80,693,598.10	822,398,281.5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868,041.01	311,604,517.6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098,944.47	9,348,881.14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4,851,200.00	43,960,32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970,611,494.64	1,080,693,598.1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00,393,125.54	334,482,457.90	888,084,536.62	378,120,771.41
其他业务	82,731,225.61	52,372,857.57	41,990,229.83	11,828,554.47
合计	683,124,351.15	386,855,315.47	930,074,766.45	389,949,325.88

35、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11,358.40	5,682,893.87
教育费附加	1,801,135.23	4,061,120.43
房产税	1,888,965.86	525,339.36
土地使用税	760,106.67	499,189.15
车船使用税	153,845.48	
印花税	688,524.07	250,392.28
河道费	31,743.91	538,586.23
残疾人保障金	224,356.43	
其他税金	486,254.55	302,016.89
营业税		27,997.65
合计	8,546,290.60	11,887,535.86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6、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32,967,649.82	45,897,414.49
包装费	3,315,749.24	4,139,556.47
运费	5,594,607.60	5,293,492.36
业务招待费	4,282,692.35	5,413,303.15
工资及附加	34,977,731.20	43,503,450.83
其他费用	21,267,878.96	14,227,224.66
合计	102,406,309.17	118,474,441.96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	65,229,161.66	52,244,750.21
折旧费	10,980,039.04	9,428,471.19
无形资产摊销	1,696,474.11	2,427,853.81
审计、咨询费	1,895,057.75	1,284,592.48
工资及附加	21,906,337.08	20,052,335.11
保险费	1,257,100.18	1,731,914.59
办公费	9,100,382.32	6,504,572.24
其他费用	15,764,648.73	26,396,698.82
合计	127,829,200.87	120,071,188.45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0,805,284.18	15,818,333.33
减：利息收入	15,520,765.78	13,448,528.33
利息净支出	15,284,518.40	2,369,805.00
汇兑损失	1,361,278.91	662,354.76

减：汇兑收益	768,897.88	1,337,019.48
汇兑净损失	592,381.03	-674,664.72
银行手续费	709,179.88	952,318.14
其他	-123,892.80	-61,641.55
合计	16,462,186.51	2,585,816.87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2,298,203.65	5,414,938.44
合计	12,298,203.65	5,414,938.44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547,944.15	-4,550,464.1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254,717.25	
合计	-3,293,226.90	-4,550,464.1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1、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62,515.64	52,259.8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2,515.64	52,259.89

42、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	1,124,360.00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	44,633,927.15	
合计	45,758,287.15	

4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46,859,168.95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 补助	23,712.08		23,712.08
其他	163,347.46	196,460.99	163,347.46
合计	187,059.54	47,055,629.94	187,059.54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2,100,000.00	418,193.42	2,10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7,125.20		47,125.20
其他	204,266.00	798,810.38	204,266.00
合计	2,351,391.20	1,217,003.80	2,351,391.2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204,336.25	13,208,490.16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58,108.40	539,136.08
合计	14,146,227.85	13,747,626.2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9,090,089.1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909,008.9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420,443.5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60,154.2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56,621.13
所得税费用	14,146,227.85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1。

4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683,092.08	10,464,744.38
利息收入	14,588,286.44	11,373,928.50
其他	739,827.90	20,596,211.28
合计	23,011,206.42	42,434,884.1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	85,121,910.58	81,218,792.83
其他	17,372,453.83	51,350,896.54
合计	102,494,364.41	132,569,689.3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	18,681,925.31	
合计	18,681,925.3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伙企业债权合伙人出资款	60,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司债发行费		6,500,000.00
合计		6,5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4,943,861.26	309,284,314.6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298,203.65	5,414,938.4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322,593.41	21,781,458.81
无形资产摊销	4,450,523.51	3,162,869.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393,536.82	1,786,644.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515.64	-52,259.8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125.2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266,867.78	15,818,333.3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93,226.90	4,550,464.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58,108.40	539,136.0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114,094.61	16,268,517.2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405,497.69	-597,297,142.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030,713.32	306,728,590.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217,430.89	87,985,864.5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914,760,239.24	969,561,362.8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69,561,362.87	607,177,254.6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801,123.63	362,384,108.23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000,000.00
其中:	--
减: 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0,264,655.85
其中:	--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5,264,655.85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14,760,239.24	969,561,362.87
其中: 库存现金	156,419.70	487,938.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14,603,819.54	969,073,424.7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4,760,239.24	969,561,362.87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034,294.71	保证金
合计	5,034,294.71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0、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

其中：美元	91,094.95	6.5342	595,232.62
欧元	649,149.50	7.8023	5,064,859.14
兰特	1,042,875.40	0.5277	550,325.35
欧元	135,692.47	7.8023	1,058,713.36
其他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8,859.69	6.5342	123,232.99
欧元	9.84	7.8023	76.77
兰特	9,204.41	0.5277	4,857.17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100,580.01	7.8023	784,755.41
兰特	1,901,663.06	0.5277	1,003,507.60
其他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5,769.39	6.5342	37,698.35
欧元	9,908.05	7.8023	77,305.58
兰特	554,216.75	0.5277	292,460.18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境外经济实体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聚龙办公自动化私人有限公司	印度	美元	经营业务主要以该等货币计价和结算
欧洲聚龙有限责任公司	德国	欧元	经营业务主要以该等货币计价和结算
聚龙南非股份有限公司	南非	兰特	经营业务主要以该等货币计价和结算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单位：元

子公司	股权处	股权处	股权处	丧失控	丧失控	处置价	丧失控	丧失控	丧失控	按照公	丧失控	与原子
-----	-----	-----	-----	-----	-----	-----	-----	-----	-----	-----	-----	-----

名称	置价款	置比例	置方式	制权的时点	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辽宁聚龙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60.00%	出售	2017年12月31日	股权转让完成	3,254,717.25	20.00%	1,000,000.00	1,000,000.00		按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809,661.91

其他说明：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投资成立宁波多维聚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直接投资占持股比例82.65%，间接持股比例0.41%。

投资成立辽宁聚龙科创科技有限公司，直接投资占持股比例100%。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自助装备	鞍山市	鞍山市	加工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连聚龙	大连市	大连市	加工业	100.00%		投资设立

聚龙欧洲	德国法兰克福	德国法兰克福	商品流通	100.00%		投资设立
银行培训	鞍山市	鞍山市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海目星	鞍山市	鞍山市	服务业	67.00%		投资设立
聚龙南非	约翰内斯堡	约翰内斯堡	商品流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聚龙上海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聚龙印度	新孟买	新孟买	商品流通	90.00%	10.00%	投资设立
聚龙融创	北京	北京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宁波多维	宁波	宁波	创业投资	82.65%	0.41%	投资设立
聚龙科创	鞍山市	鞍山市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宁波多维聚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多维）合伙期限自2015年12月03日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12MA2819F629。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艾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经营范围：创业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宁波多维共有五名合伙人，期中：聚龙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0,000.00万元，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上海艾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50.00万元，为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合伙协议约定执行事务合伙人有权向宁波多维收取实缴出资额每年固定比例的管理费；上海秦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50.00万元，为普通合伙人；宁波盛尧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认缴出资2,000.00万元，为劣后级有限合伙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8,000.00万元，为优先级有限合伙人，合伙协议约定宁波多维需于每年12月20日前向优先级有限合伙人按照预期固定收益率进行收益预分配，另外，优先级有限合伙人有权向其他合伙人或第三方转让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合伙企业份额，无需取得普通合伙人或任何其他合伙人的同意。

基于合伙协议判断，优先级合伙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仅有收回投资和按预期年化8%的收益率收取固定收益的权利，应将其作为债务合伙人进行管理。剔除优先级合伙人，聚龙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宁波多维82.65%的股权，通过全资孙公司上海秦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宁波多维0.41%的股权，合计持

有宁波多维83.06%的股权，且该合伙企业成立的目的是投资策略皆是围绕降低聚龙股份有限公司在实施产业并购和投资时的财务风险，以及形成规模效应或产业协同效应。聚龙股份有限公司拥有主导该合伙企业的相关活动的权力，以及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故而该结构化主体应该纳入聚龙股份有限公司的合并范围。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培高商业连锁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服务业	21.67%		权益法
培高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服务业	26.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不适用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培高商业连锁有限公司	培高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培高商业连锁有限公司	培高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84,723,773.43	33,535,470.39	160,354,916.58	34,204,072.07
非流动资产	334,891,613.81	172,676.77	323,315,997.68	394,532.76
资产合计	519,615,387.24	33,708,147.16	483,670,914.26	34,598,604.83
流动负债	244,800,920.01	327,468.95	372,674,234.12	377,752.88

负债合计	244,800,920.01	327,468.95	372,674,234.12	377,752.8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74,814,467.23	33,380,678.21	110,996,680.14	34,220,851.9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9,564,112.07	8,678,976.34	28,859,136.84	8,897,421.51
--商誉	96,884,783.46	30,808,194.09	96,884,783.46	30,808,194.0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242,484.89		-3,615,320.85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52,206,410.64	39,487,170.43	122,128,599.45	39,705,615.60
营业收入	39,077,436.83		355,187.66	
净利润	-26,182,212.91	-840,173.74	-21,307,230.59	-1,731,701.62
综合收益总额	-26,182,212.91	-840,173.74	-21,307,230.59	-1,731,701.62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6,217,939.2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068,256.34	
--综合收益总额	-1,068,256.34	

其他说明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账款、预收账款、应付账款、银行存款等。相关金融工具详情于各附注披露。这些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外汇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本公司管理层管理及监控该等风险，以确保及时和有效地采取适当的措施防范风险。

1、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影响本公司财务成果和现金流的外汇汇率的变动中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所持有美元、欧元及兰特的银行存款、以美元、欧元及兰特结算的购销业务有关，由于美元、欧元及兰特与本公司的功能货币之间的汇率变动使本公司面临外汇风险。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的余额情况见本附注五、50. 外币货币性项目。

2、信用风险

2017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是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外币应收账款全部为即期国际信用证。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此外，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本公司将银行借款作为重要的资金来源。本公司随着经济条件的改变管理并调整其资本结构。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300,000.00	6,300,000.00			5,300,000.00	5,300,000.00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6,300,000.00	6,300,000.00			5,300,000.00	5,300,000.00
(3)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新疆石河子开发区北四东路 37 号 1-73 号	从事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通过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或者受让股权等方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20,460,000.00	20.81%	20.8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柳长庆、周素芹、柳永谄。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培高商业连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培高商业连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培高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杭州云象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乾融欣时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鞍山聚龙工业尼龙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鞍山聚龙自动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集佳绿色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鞍山聚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北京聚安威视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大智然（北京）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北京宝达通云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参股的其他企业
湖南源信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参股的其他企业
辽宁聚龙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的其他企业
柳长庆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柳永诠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周素芹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集佳绿色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	26,752,190.47		否	7,592,254.96
集佳绿色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产品	176,008.72		否	572,640.96
湖南源信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	99,049.26		否	
湖南源信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否	3,500,000.00
湖南源信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软件著作权	5,000,000.00		否	14,000,000.00
合计		32,027,248.45			25,664,895.9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集佳绿色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	32,896.66	123,705.02
集佳绿色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电费	11,411.41	25,818.28
鞍山聚龙自动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材料		91.29
鞍山聚龙自动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电费	2,889.58	3,747.13
培高商业连锁有限公司	产品、软件、技术服务	18,347,008.50	322,835,913.54
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服务		3,821,853.81
大智然（北京）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4,000,000.00	2,830,188.60
北京宝达通云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3,550,000.00
湖南源信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加工	2,218.60	
湖南源信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	177,803.42	
北京聚安威视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费	905,660.35	
合计		23,479,888.52	333,191,317.6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不适用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汽车		1,958,490.57
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房屋	1,904,761.90	1,904,761.90
合计		1,904,761.90	3,863,252.47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房屋	1,291,428.58	1,279,245.28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不适用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196,411.00	2,969,963.6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培高商业连锁有限公司	191,205,000.00	6,924,105.00	297,624,000.00	1,488,120.00
应收票据	培高商业连锁有限公司			38,781,000.00	
应收账款	湖南源信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95.76	12.98		
应收账款	北京聚安威视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960,000.00	4,800.00	100,000.00	500.00
其他应收款	辽宁聚龙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9,340,043.40	46,700.22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集佳绿色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1,340,765.01	2,347,189.06
应付账款	湖南源信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311.02	

其他应付款	大智然（北京）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86,635.86	86,635.86
-------	-----------------	-----------	-----------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54,950,4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54,950,400.00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聚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18-00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资鞍山市顺程保安押运服务有限公司的议案》，股份公司与鞍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达成增资协议，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鞍山市顺程保安押运服务有限公司49%的股权，鞍山市国资委持有鞍山市顺程保安押运服务有限公司51%的股权。

2018年1月3日，股份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摘牌。2018年1月9日成交，成交项目编号：G62017SH1000066。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基于本公司内部管理现实，无需划分报告分部。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①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子信息产业-金融电子	600,393,125.54	334,482,457.90	888,084,536.62	378,120,771.41
合计	600,393,125.54	334,482,457.90	888,084,536.62	378,120,771.41

②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金融电子产品收入	477,360,597.17	271,888,462.73	692,858,552.01	332,511,861.82
金融信息化系统开发及服务运营收入	123,032,528.37	62,593,995.17	195,225,984.61	45,608,909.59
合计	600,393,125.54	334,482,457.90	888,084,536.62	378,120,771.41

③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国内	581,206,087.89	327,640,088.46	864,893,865.19	367,939,186.76
国外	19,187,037.65	6,842,369.44	23,190,671.43	10,181,584.65
合计	600,393,125.54	334,482,457.90	888,084,536.62	378,120,771.41

④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客户1	65,376,034.20	9.57
客户2	42,139,725.14	6.17
客户3	37,585,980.43	5.50
客户4	32,307,692.08	4.73
客户5	31,402,191.82	4.60
合计	208,811,623.67	30.57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6,889,943.20	100.00%	20,375,655.51	4.02%	486,514,287.69	618,495,795.92	100.00%	14,665,520.79	2.37%	603,830,275.13
合计	506,889,943.20	100.00%	20,375,655.51	4.02%	486,514,287.69	618,495,795.92	100.00%	14,665,520.79	2.37%	603,830,275.1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97,334,428.07	1,486,672.14	0.50%
1 至 2 年	129,770,140.43	6,488,507.02	5.00%
2 至 3 年	62,111,116.96	6,211,111.70	10.00%
3 至 4 年	15,127,530.93	4,538,259.28	30.00%
4 至 5 年	1,791,242.89	895,621.45	50.00%
5 年以上	755,483.92	755,483.92	100.00%
合计	506,889,943.20	20,375,655.5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710,134.7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1	102,089,092.51	20.14	2,598,866.18
客户2	63,864,271.26	12.60	2,329,997.84
客户3	43,691,717.79	8.62	2,345,842.87
客户4	43,120,932.20	8.51	1,153,327.46
客户5	9,840,931.39	1.94	549,666.54
合计	262,606,945.15	51.81	8,977,700.89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7,542,313.01	100.00%	6,571,919.52	3.17%	200,970,393.49	222,205,729.01	100.00%	1,526,773.91	0.69%	220,678,955.10
合计	207,542,313.01	100.00%	6,571,919.52	3.17%	200,970,393.49	222,205,729.01	100.00%	1,526,773.91	0.69%	220,678,955.1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99,746,471.29	498,732.36	0.50%
1 至 2 年	104,794,296.32	5,239,714.82	5.00%
2 至 3 年	1,015,781.40	101,578.14	10.00%
3 至 4 年	1,719,814.00	515,944.20	30.00%
4 至 5 年	100,000.00	50,000.00	50.00%
5 年以上	165,950.00	165,950.00	100.00%
合计	207,542,313.01	6,571,919.5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045,145.6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4,678,784.40	5,309,802.00
备用金	1,180,184.14	264,755.78
单位往来	6,340,043.40	
其他	195,343,301.07	216,631,171.23
合计	207,542,313.01	222,205,729.0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客户 1	其他	103,125,298.49	1 年以内/1 至 2 年	49.69%	4,734,680.65
客户 2	其他	39,098,980.73	1 年以内/1 至 2 年	18.84%	655,103.50
客户 3	其他	36,142,521.11	1 年以内	17.41%	180,712.61
客户 4	其他	12,000,000.00	1 年以内	5.78%	60,000.00
客户 5	单位往来	6,340,043.40	1 年以内	3.05%	31,700.22
合计	--	196,706,843.73	--	94.77%	5,662,196.98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17,562,481.51		317,562,481.51	286,162,481.51		286,162,481.5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91,693,581.07		191,693,581.07	161,834,215.05		161,834,215.05
合计	509,256,062.58		509,256,062.58	447,996,696.56		447,996,696.5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辽宁聚龙金融自助装备有限公司	44,539,571.21			44,539,571.21		
大连聚龙金融安全装备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国家金融安全银行业务培训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欧洲聚龙有限责任公司	7,990,190.00			7,990,190.00		
辽宁聚龙海目星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6,700,000.00			6,700,000.00		
聚龙南非股份有限公司	545.30			545.30		
聚龙办公自动化私人有限公司	932,175.00			932,175.00		

聚龙(上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0,000,000.00		
辽宁聚龙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聚龙融创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宁波多维聚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400,000.00		34,400,000.00		
合计	286,162,481.51	34,400,000.00	3,000,000.00	317,562,481.5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培高商业 连锁有限 公司	122,128,5 99.45			-6,301,97 5.41		36,379,78 6.60				152,206,4 10.64	
培高文化 传媒有限 公司	39,705,61 5.60			-218,445. 17						39,487,17 0.43	
小计	161,834,2 15.05			-6,520,42 0.58		36,379,78 6.60				191,693,5 81.07	
合计	161,834,2 15.05			-6,520,42 0.58		36,379,78 6.60				191,693,5 81.07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3,533,666.15	126,418,120.54	542,218,198.37	273,932,752.43
其他业务	50,446,846.99	18,931,910.85	41,990,229.83	11,828,554.47
合计	383,980,513.14	145,350,031.39	584,208,428.20	285,761,306.9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520,420.58	-8,165,784.9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00,000.00	
合计	-4,520,420.58	-8,165,784.95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390.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807,452.0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40,918.54	
减：所得税影响额	916,404.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1,465.07	
合计	5,754,054.3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0%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7%	0.10	0.10
-----------------------------	-------	------	------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柳永诠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雁女士、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淑梅女士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其他有关材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置备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